

現代文藝選輯

沈從文選集

綠楊書屋刊行





編者題記

沈從文先生的作品，素來以描寫平民生活和軍隊生活爲多。因爲他是出身行伍的人，所以寫到軍隊中的情形，便會情景如畫，毫無做作。並且他的筆調也有別創一格的地方，復善於運用俚語，把鄉人的姿態和口吻，寄托在他的描寫之中，使讀者很容易感到真切而有味。

沈氏的原籍，在湖南鳳凰縣，那裏接近着貴州的邊界，居住着不少的苗族；因之他的早期作品中，像龍朱和神巫之愛等，是用苗族中青年男女的戀愛心理，和苗族中的風土人情爲題材的，這些小說，在現代我國的文藝創作中，頗爲別緻。有時他寫荒烟蔓草的邊境景物，寫得十分清新可愛，這是必須曾經身歷其境的人，纔能從他的筆下敘述出來呢。

他於二十歲的時候開始寫稿，把文章投寄到北京的報紙上面，雖然稿酬並不豐富，但使他發生着濃厚的興趣；當時他說：「這種新的希望使我有生氣。」靠着他的毅力，在不斷的努力之下，後來他的小說在北京的晨報副刊與現代評論及上海的小說月報和新月上發表出來，終於成功了現代我國的一個著名的作家。







週圍的人物都看得非常的透澈，因之他的寫作的題材也特別充實起來了。

關於沈氏故鄉的概況，據他的妹妹沈岳萌所作的「沈從文——我的二哥」一文中說：「我們姊妹一共有九個。我是最小的，二哥是第四。因為把姊妹除外，單算哥哥，二哥在第二。我們皆生長在湖南西邊境，一個約有三千人家的小城裏。那是一個野蠻的地方，山是高山，水是深水，草木都會螫人。一到了夜裏，狼就從城牆缺口處爬進來吃小豬。各處都可以遇到蜈蚣和蛇。地方是雍正時方開闢的，名鳳凰廳，別名鎮筵城，到革命以後，現在名鳳凰縣。因地方為前清屯戍之處，綠營制度，所有居民，除少數紳士與少數江西賣布人以外，其他每戶皆有子弟入兵籍。」由此可見沈氏在青年時的投身軍隊和後來他的作品中精細地描寫湘西的民風和苗族的生活，在他故鄉的風土人情上，是很有影響的。

抗戰以前，他擔任天津大公報文藝欄的編輯。戰事爆發後，他輾轉內地，由武漢而至昆明，由昆明而至重慶等地，從事抗戰建國的文化宣傳，異常盡力；直到復員後，他纔回到上海來專心過着他的著作生活。

沈氏的作品，先後出版者，計有八九十種之多，如十四夜、間鴨子、蜜柑、老實人、入伍後、不死日記、邊城、雨後、月下小景、追黑鳳集等，都是十分風行的，所以他實在是一位享着盛名而又產量很多的作家。



沈從文選集目次

小說

雨後……………一

如蕤……………九

愛慾……………四四

八駿圖……………六九

散文

一個戴水獺皮帽子的朋友……………一〇〇

白鬚……………一〇八

辰河小船上的水手……………一一五

文藝名著：

沈從文選集

全一册 實價二元八角

編選者 陳 磊

出版者 綠楊書屋

總經理 綠楊書屋

·有編選權 不准翻印·

現代文藝選輯

書名索引

魯迅選集 郁達夫選集
茅盾選集 沈從文選集
巴金選集 郭沫若選集
丁玲選集 張天翼選集
老舍選集 冰心選集

名文
著藝

沈從文選集

小說

雨後

「我明白你會來，所以我等你。」

「當真等我？」

「可不是。我看看，雨快要落了。誰知道這雨要落多久。天又是黑的，我喊了五聲，或者七聲。我說，四狗，四狗，你是怎麼啦！雨快要落了，不怕麼？落了，打雷了，你這個人全不會回聲。我以為你回了家。我又算……雨可真來了。嘩喇嘩喇，這里樹葉子響得多怕人。我不怕，可以擔心你。我知道你不會拿斗篷的。雨水可真大。我躲在那株大楠木下，就是那株楠木，我們倆……忘記了麼？你裝癡。我要問你到底打那兒來。身上也不濕多少，頭又是光的，我問你，躲到甚麼洞裏。」

四狗笑。四狗不答。他不說從家中來，她便明白的。

他坐到那人身邊去，擠擁去坐，墊坐當成褥子的是桐木葉。

這時節行雨已過前山，太陽復出了。還可以看前山成塊成片的雲，像被獵人追趕的野豬，只飛奔四狗坐處。四圍是蟲聲，是樹木枝葉上積雨下滴的聲音。上有個棚，雨後太陽蒸得每個山頭出熱氣，四狗頭上却陰涼。頭上雖涼心却熱熱的，原來四狗的腰已被兩隻柔軟的手圍着了。

「四狗——」女的想說什麼不及說，便打一聲唿哨。

因為對山有同伴，同伴這時正吹着口哨找人。

同伴是在落雨時各藏躲岩下樹下，雨止以後又散在山頭摘蕨菜的，這時陪四狗身邊坐的也是摘蕨人。

在兩人背後有一背籠，是女人的。四狗便回頭扳那背籠看。

「今天怎麼只得這一點……」喔，花倒得了不少。還有莓咧。我口正渴，讓我吃莓吧。下了一陣雨，莓已洗淡了，這個可是雨前摘的。這個大的歸我吃。我喂你這一顆，算我今天陪禮不成嗎？」

「要你陪禮我才……」

她把圍着四狗的腰的兩隻手放鬆了，去採取地上的枯草。

「四狗，我告你，我也總有一天要枯的——一切全要枯，到八月九月。我總比你們枯得更早。」她記起一冊唱本書，自古紅顏多命薄。一個女人沒有着落，書本上可記起的故事太多了。

四狗莫明其妙。他說道：

「我的天，我聽不懂你的話！」

「我也不一定要你懂，你總有一天懂的。」

「讓我在這兒便懂，成不成？」

「你要懂就懂了，載不得我說。」她又想，「雙子耳邊響大雷，空事情，」就味的笑了。

四狗不再吃葷了，用手扳定並排坐的人頭，細細的賞鑑黑色的皮膚，紅紅的薄嘴，大大的眼睛與長長的眉毛。四狗這時重新來估價，鼻子小，耳朵大，下巴是尖的，這些地方四狗却放過了。他捏他辮子。辮子是在先盤在頭上，像一盤烏梢蛇，這時這條蛇已掛在背後了，四狗不怕蛇咬人，從頭捏至尾。

「你少野點。」女的說了却並不回頭。

因為蛇尾在尾脊骨下，四狗的手不得到警告以前，已隨隨便便到……

四狗漸漸明白了自己的過錯。通常便如此，非使人稍稍生氣，不會明白的。於是他親她的嘴，把臉扭着不讓這麼辦，所親的只是耳下的頸子。四狗為這個情形倒又笑了，他算計得出，這是經驗過的，像看戲一樣，每戲全有「打加官」。打加官以後是……末了到唱雜戲，熱鬧之至。

女的稍稍停停，不讓四狗看見背了臉，也笑了。四狗不必看也完全清楚。

四狗說：「好人，莫發我的氣好了。」

「怎麼還說人發你的氣。女人敢惹男子嗎？」
她，七妹子，你莫煩！」
後面說的話聲音提得極高，爲的是應付對山一個女人的唱歌。對山七妹子，知道這一邊山草棚下有阿姐與四狗在，就唱歌作弄人。

七妹子唱的是——

天上記雲雲重雲，
地上堆坎坎重坎，
嬌妹洗櫛梳重梳，
嬌妹床上人重人。

天上記雲雲起化，
包穀林裏種豆莢，
豆莢纏球包穀樹，
嬌妹纏壞後生家。

四狗是不常常唱歌的，除非是這時人隔一重山——然而如今隔一層什麼？他的手那隻拈吃過

特意爲他摘來的三月莓的手，已大膽無畏從她脅下伸過去，抓定一件東西了。

但仍然得唱，唱的是：『大姐走路笑嘻嘻，一對奶子翹翹底，心想用手摩一摩，心子只是跳跳底。』
四狗的心跳，說大話而已。習慣事情已不能使這個男子心跳，除非是把桐木葉子作她的褥，四狗的身作她的被，那時的四狗只，想學狗打滾。

對山的七妹子，像看清四狗唱這歌情形下的一切，便大聲的喊：

『四狗！四狗！你又撒野了，我要告他們去！』

『七妹子，你再發瘋你讓我隨你！』

作妹的怕姐姐經過一陣恐嚇，便顧自規規矩矩探廣去了。這裏的四狗不久兩隻手全沒了空。工作像捉魚，這魚是活的，却無掙脫意思。四狗兩手感覺極舒服。

四狗不認字，所以當前一切全無詩意。然而聽一切大小蟲子的鳴叫，聽掠乾了翅膀的蚱蟻各處飛，聽樹葉上的雨點向地下跳，聽在傍近身邊一個人的心懷情跳，全是詩。

『請你念一句詩給我聽。』因爲她讀過書，而且如今還能看小說，四狗就這樣請求。

明白她是讀書人也就容易明白先時同四狗說話的深意了。她從書上知道的事，全不是四狗從實際上所能瞭解的事。爲的要枯了，女人只是一朵花。開的再好也要枯。好花開不長，知道枯的比其他快，便應當更深的愛。然而四狗不是深深的愛嗎？雖深深的愛，總還有什麼不夠，這應當是認字的過

錯。四狗不認字，然而若同樣的認字讎書，在這樣天氣下不更好些麼？

說是請念一句詩，她就想。

念深了不能備，淺了又趕不上山歌好，她只念：『落花人獨立，微雨燕雙飛。』景不洽，但情緒正好是這樣情緒。總還有比這個更好的詩，她不能一一去從心中搜索了。

四狗說：『人這詩真好！——不是說詩好，他並不懂詩。他意思不過是說念詩的人與此時情景好罷了。他說不出他的快樂，他很快樂，他要撒野。』

『這樣天氣是不准人放蕩的天氣，不知道麼？』

四狗聽到說天氣，才像去注意天氣一樣，望望天。天上藍分分，還有白的雲，白的雲若能說像蘇羊，則這羊是在藍海中走動的。四狗雖沒見過海，但是那麼大，那麼深，那麼一望無邊，天也可以說是海了。

『我說天氣太好了，又涼又滯，又……』

『你要成癆病才快活。』

『我成癆病時，你給我的要有好多！』四狗意思是個人身體強壯如豹子，從聽過人說青年人不注意身體，隨意胡鬧就會害癆病，然而癆病不是一時能起的事。

『給你的——給你的什麼呀！』

到底給什麼，四狗也說不出口。於是就被噁了也不爭這一口氣，把傻話說出來，難道算聰明麼？

到後來他想起另外一個事情，要她把舌子讓他咬。頑皮的章法，是四狗以外的別一個人想不出，不是四狗她也不會照辦的。

她抿了一下嘴說道：

『四狗你真壞，跟誰學來這個下流行動？』

四狗不答，仍然那麼壞。他心想，『什麼叫作下流。』他不懂這兩個字代表的意義。

『四狗……你去好了。』

『我去，你一個人在這里默考成？』

她却笑了。望四狗，身子只是那麼找不到安置處，想同四狗變成一個人。有點迷亂，有點……

過了一會兒，她把眼閉着了，還是說，『四狗你去了吧。』

四狗要走，可也得默一會兒。

他眼看着她着急，這是有經驗的。他仍然不鬆不緊的在她面前歪纏。他有道理。一種神聖的遊戲正剛要開始。她口上雖說，『四狗，你討厭，你真討厭。』結果她將承認四狗在她面前放肆是必要的一件。四狗人壞，至少在這件事上有一點壞，然而這是有個縱容四狗學壞的人，不應當由四狗一人負責。

『討厭的人，我讓你擺佈，可是你讓我……』

一切照辦，四狗到後被問到究竟給了他多少，可胡塗得紅臉了。頭上是藍分分清的天，壓下來，

真像要壓下來的樣子，然而還有簾棚擋着，不怕被天壓死。女人說：『四狗，你把我壓死了吧。』四狗也像有這様存心，到後可同天一樣，作被蓋的東西總不是壓得人死的。

四狗彷彿若有所得，又彷彿若有所失，預備挪開自己。

四狗得了些甚麼不能說明，他得了她所給他的快活，然而快活是用升可以量，還是用秤可以稱的東西呢？他又不知道了。她也得了些，她得的更不是通常四狗解釋的「快樂」兩字。四狗給她一些氣力，一些強硬，一些溫柔，她用這些東西把自己陶醉，醉到不知人事。到後她恢復了，有點微倦，全身還軟軟的，心地却很好。所讀的書全忘掉了。

一個年青女人得到男人的好處，不是言語或文字可以解說的，所以她不作聲。仰天望，望得見四狗的大鼻子同一口白牙齒。

『四狗，你真討厭！』

『我不討厭。』

『你是個壞人。』

『我不是個壞人。』

『四狗，不許到井邊吃那個冷水！』

在草棚躺着的她，望着向下山的四狗，遙喊時，四狗已走過了小谿澗，轉到竹子林中，被竹子攔了

她的眼睛了。

天氣還早，不到燒夜火時候。雨已不落了她還是躺着，看天上的雲，不去探厥。對山七妹子又唱起來了。

嬌家門前一重坡，
別人走少郎走多，
鐵打草鞋穿爛了，
不是爲你爲那個？

• 選自八駿圖 •

如裝

(秋天，彷彿春天的秋天。)

協和醫院裏三樓甬道上，一個頭戴白帽身穿白色長袍的年輕看護婦，手托小白磁盆子，忽忽忙忙從東邊酒廊走向西去。到樓梯邊時，一個招呼聲止住了她的脚步。

從二樓上來了一個女人，在寬闊的「之」字形樓梯上翩跹，身穿綠色長袍，手中拿着一個最時

新的朱紅皮夾，使人一看有『綠肥紅瘦』感覺。這女人有一雙長長的腿子，上樓時便顯得十分輕盈。年紀大約有了二十七八，由於裝飾合法，又彷彿可以把她歲數減輕一些。但鬢額之間，時間對於這個人所作的記號，却不能倚賴人爲的方法可以遮飾。便是那寫在口角眉目間的微笑，風度中也已經帶有一種佳人遲暮的調子。

她不能說是十分美麗，但眉眼却秀氣不俗，氣派又大方又尊貴。身體長得修短合度，所穿的衣服又非常稱身，且正因為那點『綠肥紅瘦』的暮春風度，故使人在第一面後，就留下一個不易忘掉的良好印象。

這個月以來她因為每天按時來院中看一病人，同那看護已十分熟習，如今在樓梯邊見到了看護，故招呼着，隨即快步跑上樓了。

她向那看護又親切又溫柔的說：

『夏小姐好呀！』

那看護含笑望望她的人手中的朱紅皮夾。

『如韃小姐，您好！』

『夏小姐，醫生說病人什麼時候出院？』

『曾先生說過一禮拜好走，可是梅先生自己，上半天却說今天想走。』

「今天就走嗎？」

「他那麼說的。」

穿綠衣的不作聲，把皮夾從右手遞過左手。

穿白衣的看護彷彿明白那是什麼意思，便接着說：

「曾先生說『不行』。他不簽字，梅先生就不能出院。」

甬道上西端某處病房裏門開了，一個穿白衣剃光頭的男子，露出半個身子，向甬道中的看護喊：

「密司夏快一點來！」

那看護輕輕的說：「我偏不快來！」用眉目作了一個不高興的表示，就匆匆的走了。

如蕤小姐站在樓梯邊一陣子，還不即走，看到一個年青圓臉女孩，手中執了一把淺藍色的大花，攙扶了一個青年優美的男子，慢慢的走下樓去。男子顯得久病新癒的樣子，臉色蒼白，而作笑容，女孩則臉上光輝紅潤，極其愉快。

一雙美麗靈活的眼睛，隨着那兩個下樓人在「之」字形寬闊樓梯上轉着，到後那個影子不見了，爲樓口屏風掩着消滅了，這美麗的眼睛便停頓在樓梯邊棕草氈上，那是一朵細小的藍花。

「把我拾起來，我名字叫作『毋忘我草』。」

她彎下腰把牠拾起來。

一張豬肝色的扁臉，從肩膀邊擦過去。一個毛子軍人把一雙碧眼似乎很情慾的望着這女人一會，她彷彿感到了侮辱，匆匆的就走了。

不到一會，三樓三百十七號病房外，就有隻帶着灰色絲織手套的纖手，輕輕的扣着門。裏面並無聲音，但她仍然輕輕的推開了那房門。門開後，她見到那個病人正披了白色睡衣，對窗外望，把背向着門邊。似乎正在想到某樣事情，或爲某種景物墮入玄思，故來了客人，他却全不注意。

她輕輕的把門掩上，輕輕的走近那病人身邊，且輕輕的說：

『我來了！』

病人把頭掉回，便笑了。

『我正想到爲什麼秋天來得那麼快。你看窗外那株楊柳。』

穿綠衣的聽到這句話，似乎忽然中了一擊，心中刺了一下。裝作病人所說的話與彼全無關係的神氣，溫柔的笑着。

『少想些，秋來了，你認識她就得了，並不需要你想她。』

『不想嘛，能認識牠嗎？』

女人於是輕輕的略帶解嘲的神氣那麼說：

『譬如人，有些人你認識她就並不必去想她！』

的神氣。

「坐下來，不要這樣說罷。這是如鞋小姐說話的風格，昨天不是早已說好不許這樣嗎？」
病人把如鞋小姐拉在一張有靠手的椅子旁坐下，便站在她面前，捏着那兩隻手不放。
「你爲什麼知道我不正在念你？」
女人嘴唇略張，綻出兩排白色小貝，披着優美捲髮的頭略歪，做出的神氣，正像一個小姑娘常作

病人說：

「你真像小孩子。」

「我像小孩子嗎？」

「你是小孩子！」

「那麼，你是個大人了。」

「可是我今年還只二十二歲。」

「但有些方面，真是個二十二歲的大人。」

「你不是說我世故？」

「我說我不如你那麼……。」

「得了。」病人走過窗邊去，背過了女人，眉頭輕微蹙了一下。回過頭來時就說：「我想出院了，那

醫生不讓我走。」

女人說：「忙什麼？」隨即又說：「我見到那看護，她也說會醫生以為你還不能出去。」

「我心裏懂得。我還有許多事……」

「你好些沒有睡得好不好？」

病人聽到這種詢問，似乎從詢問上引起了些另一時另一事不愉快的印象，反問女人：

「你什麼時候動身？」

女人不即回答，抬起頭把一雙水汪汪的眼睛望着病人，望了一會，柔弱無力的垂下去，輕輕的透

了一口氣，自言自語的說：「什麼時候動身？」

病人明白那是什麼原因就說：

「不走也好！北京的八月，無處景物不美。並且你不是說等我好了，出了院，就陪我過西山去住半

個月嗎？那邊山上樹葉極美，我歡喜那些樹木。你若走了，我一個人可想不到那邊去。你爲什麼要走？」

女的把頭低着，帶着傷感氣分說：「我爲什麼要走？我真不知道！」

病人說：

「我想起你一首詩來了。那首名爲季楚之謎的詩，我記得你那麼……」若說下去，他不知道應

當說得是「寂寞」還是「多情善感」，於是他換了口氣向女人說：「外邊一定很冷了，你怎麼還穿

單衣？」

女人裝作不曾聽到這句話，無力地扭着自己那兩隻手套，到後又問：「你出了院，預備上山？」

病人似乎想起了這一個月來病中的一切，心中柔和了，悄然說道：「你不走，你同我上山，不很好麼？你又一定要走。」

「我一定要走，是的，我要走。」

「我要你陪我！」

「你並不要我陪你！」

「但你知道……」

「但……」

什麼話也不必說了，兩人皆爲一件事暗啞了。

她愛他，他明白的，他不愛她，她也明白的。問題就在這裏，三年來各人的地位還依然如故，並不改變多少。

他們年齡相差約七歲。一片時間隔着了這兩個人的友誼，使他們不能不停頓到某一層薄幕前面。兩人皆互相望着另外一個心上的脈絡，却常常踏然無聲的呆着，無從把那個人的臂膊張開，說另

一個無力地任性地臥到那一個臂膊裏去。

(夏天，熱人悶人倦人的夏天。)

三年前，南方××暑期海濱學術演講會上，聚集五十個年青女人，七十個年青男子，用帳幕在海邊經營暑期生活。這些年青男女皆從各大學而來，上午齊集在林蔭裏與臨時搭蓋的藤棚裏聽北平來的名教授講學，下午則到海邊浴場作海水浴，到了晚上，則自由演劇，放映電影，以及小組談話會，跳舞會，同時分頭舉行海邊沙上與小山頭，且常燃有火炬，焚燒柴堆，作為海上蕩舟人與入山迷失歸途的人指示營幕所在地。

女子中有個傑出的人物。××總長庶出的女兒，嶺南大學二年級學生。這女子既品學粹美，相貌尤其華麗。游泳，騎馬，划船，擊球，無不精通超人一等。且為人既活潑異常，又無輕狂佻野習氣。待人接物，溫柔親切，故為全個團體所傾心。其中尤以一個青年教授，一個中年教授，兩人異常崇拜這個女子。但在當時，這女孩子對於一切殷勤，似乎皆不甚措意。儼然這人自覺應永遠為衆人所傾心，永遠屬於衆人，不能儘一人所獨佔，故個人仍獨來獨往，不曾被任何愛情所軟化。

當她發覺了男子中即或年紀到了四十五歲，還想在自己身邊裝作天真爛漫的神氣，認為妨礙到她她自己自由時，就拋開了男子們，常常帶領了幾個年幼的女孩，駕了白色小船，向海中駛去。在一羣女孩中間，她處處像個母親，照料得衆人極其周到，但當幾人在沙灘上胡鬧時，則最頑皮最天真的也

仍然推她。

她能獨唱獨舞。

她穿着任何顏色任何質料的衣服，皆十分相稱，壞的並不顯出俗氣，好的也不顯出奢華。她說話時聲音引人注意，使人快樂。

她不獨使男子傾倒，所有女子也無一不十分愛她。

但這就是一個謎，這為上帝特別關切的女孩子，將來應當屬誰？

就因為這個謎，集會中使有許多男子皆發着癡，心中思索着，苦惱着。林蔭裏，沙灘上，帳幕旁，大清早有人默默的單獨的踱着，蹣跚着，黃昏裏也同樣如此。大家皆明白：「一切路皆可以走近羅馬。」那句話，却不明白有什麼方法，可以把這顆心傍近這女人的心。一切美麗皆使人癡呆，故這美麗的女孩，本身所到處，自然便有些事情發生，同時也將發生些旁的使男子們皆顯得可憐可笑的事情。她明白這些，她却不表示意見。

她仍然超越於人類癡妄以上，又快樂又健康的打發每個日子。

她歡喜散步，海濱潮落後，露出一塊赭色砂灘，齊平如茵褥，比茵褥復更柔和，腳所踐履處，皆起微凹，分明地印出腳掌或腳跟美麗痕跡。這砂灘常常便印上了一行她的腳跡。許多年青學生，在無數腳迹中皆辨識得出這種特別腳跡。一顆心追數着留在那砂上那點東西，直至潮水來到，洗去了那東西。

時，方能離開。

每天潮水的來去，又正似乎是特別爲洗去那砂上其他縱橫凌亂的踐履記號，讓這女孩子腳迹最先印到這長砂上。

海邊的潮水漲落因月而異。有時恰在中午夜半，有時又恰在天明黃昏。

有一天，日頭尚未從海中升起，潮水已縮，淡白微青的天空，還嵌了疏疏的幾顆白星，海邊小山皆還包裹在銀紅色曉霧裏，大有睡猶未醒的樣子。沿海小小散步石道上，矗立在輕霧中的甬燈白杆，尚有燈光如星子，蒼白着臉兒。

她照常穿了那身輕便的衣服，披了一件薄絨背心，持了一條白竹鞭子，鑽出了帳幕，走向海邊去。晨光熹微中大海那麼溫柔，一切萬物皆那麼溫柔，她飽飽的吸了幾口海上的空氣，便起始沿了尚有濕氣與隨處還留着綠色海藻的長灘，向日頭出處的東方走去。

她輕輕的喘着，因爲海也正在輕輕的喘着。她又輕輕的唱着，因爲海邊山脚豆田裏，有初醒的雀鳥也正在輕輕的唱着。

有些銀色的霧，流動在沿海山上，與大海水面上。

這些美麗的東西會不會到人的心頭上？

望到這些霧她便笑着。她記起蒙在她心頭上一張薄薄的人事網子。她昨天黃昏時，曾同一個女

件，坐到海邊一個岩石上，聽海濤嗚咽，波浪一個接着一個撞碎在岩石下。那女孩子年紀不過十七歲，愛了一個牧師的兒子，那牧師兒子却以為她是小孩子，一切打算皆由於小孩子的糊塗天真，全不近於事實所許可。那牧師兒子傷了她的心，她便一一訴說着，且說他若再只把她當小孩，她就預備自殺給他看。問那女孩子：『自殺了他會明白麼？除了自殺難道並無別的辦法讓他明白嗎？而且，不是當真愛他，愛他即或是真的這人究竟有什麼好處？』那女孩沉默了許久，昂頭帶着羞澀的眼光，却回答說：『我自己也不知道這是怎麼回事。他所有好處在別個男孩子品性中似乎皆可以發現，我愛他似乎就只是他不理我，我那分驕傲處，我愛那點驕傲。』當時她以為這女孩子真正是小孩子。

但現在給她有了一個反省的機會，她不瞭解這女孩子的感情，如今却極力來求索這感情的起點與終點。

愛她的人可太多了，她却不要他們。她覺得一切愛皆平凡得很，許多人皆在她面前見得又可憐又好笑，許多人皆因為愛了她把他自己靈魂、感情、言語、行為，某種定型弄走了樣子。譬如大風，百草木皆為雷風而搖動，任暴風下無一草木能夠堅凝靜止，毫不動搖。她的美麗也如大風。可是她希望的正是水遠皆不動搖的大樹，在她面前昂然的立定，不至於為她那點美麗所征服。她找尋這種樹，却始終沒有發現。

她想：『海邊不會有這種樹。若需要這種樹，應當向深山中去找尋。』

的的確確，都市中人是全為一個都市教育與都市趣味所同化，一切女子的靈魂，皆從一個模子裏印就。一切男子的靈魂，又皆從另一模子中印出，個性與特性是不易存在，領袖標準是在共通所理解的榜樣中產生的。一切皆顯得又庸俗又平凡，一切皆轉成為商品形式。便是人類的戀愛，沒有戀愛時那分觀念，有了戀愛時那分打算，也正在商人手中轉着，千篇一律，毫不出奇。

海邊沒有一株稍稍纏強的樹，也無一個稍稍纏強的人。為她傾倒的人雖多，却皆在同樣情形下露出蠢像，做出同樣的事情。世故一些的先是借那別的原因同在一個地方，其次就失去了人的樣子，變成一隻狗了。年紀輕些的，則就只知道寫出那種又粗鹵又笨拙的信，愛了就謙卑諂媚，裝模作樣，眼看到自己所作的糊塗樣子，還不能夠引動女人，既不知道如何改善方法，便作出更可笑的表示，或要自殺，或說請你好好防備，如何如何。一切愛不是極其愚蠢，就是極其下流，故她把這些愛看得一錢不值了。

真沒有一個稍稍可愛的男子。

她厭倦了那些成為公式的男子，與成為公式的愛情。她忽然想起那個女孩口中的牧師兒子，她為自己倏然而來飄然而逝的某種好奇意識所吸引，吃了點驚。她仰望天空，一顆流星正劃空而逝，於是輕輕的輕輕的自言自語說道：『逝去的，也就完事了。』

但記憶中那顆流星，還閃着悅目的光輝。『強一些，方有光輝！』她微笑了，因為她自覺是極強的。然而在意識之外，就潛伏了一種欲望，這欲望是隱秘的方向曖昧的。

左拉在他的某篇小說上，曾提及一個貞靜的女人，拒絕了所有向她獻媚輸誠的一羣青年紳士，逃到一個小鄉村後，却坦然儘一個粗鹵的農夫，在冒昧中吻了她的嘴唇，同手足。驕傲的婦人厭倦輕視了一切柔情，却能在強暴中得到快感。

她記起了左拉那篇小說。那作品中從前所不能理解的，現在完全理解了。倘若有那麼湊巧的遭遇，她也將如故事所說，「毫不拒絕的輸到那金黃色稻草積上去。」固執的熱情，瘋狂的愛，火焰燃燒了自己後還把另外一個也燒死，這愛情方是愛情！

但什麼地方有這種農夫所有農夫皆大半餓死了。這里則面前只是一片砂，一片海。

民族衰老了，爲本罷推動而作成的野蠻事，也不會再發生了。都市中所流行的，只是爲小小利益而出的造謠中傷，與爲稍大利益而出的暗殺誘捕。戀愛則只是一羣鬩鷄似的男子，各處扮演着丑角喜劇，

她想也十個以上的丑角，溫習這些自作多情的男子各種不得體的愛情，不愉快的印象。她走着，重復又想着那個不識面的牧師兒子。這男子，十七歲的女子還只想爲他自殺哩，驕傲的人！

流星，就是騎了這流星，也應當把這種男子找到，看他的驕傲，如何消失到溫柔雅致體貼親切的朋友應對裏。她記着先前一時那顆流星。

日光出來了，燒紅了半天。海面一片銀色，爲薄霧所包裹。

早日正在融解這種薄霧。清風吹入衣袂，如新秋樣子。

薄霧漸漸融解了，海面光波耀目，如平敷水銀一片，不可逼視。

眩目的海需要日光，眩目的生活也需要類乎日光的一種東西。這東西在青年紳士中既不易發現，就應當注意另外一處！

當天那集會裏應當有她主演的一個戲劇，時間將屆時，各處找尋這個人，皆不能見到。有人疑心她或在海邊出了事，海邊却毫無徵兆可得。於是有人又以可笑的測度，說她或者走了，離開這裏了，因此赴她獨自佔據的小帳幕中去尋覓，一小時簡單行李雖依然在帳幕裏，却有個小小字條貼在撐柱上，只說：「我不高興再到這裏，我走了，大家還是快樂的打發這個假期罷。」大家方明白這人當真走了。也像一顆流星，流星雖然長逝了，在人人心中，却留下一個光輝奪目的記號。那件事在那個消夏會中成爲一羣人談論的中心，但無一個人明白這標緻出來的女人，爲什麼忽然獨自走去。

日頭出自東方，她便向東方注意，坐了法國郵船向中國東部海岸走去。她想找尋使她生活放光同時她本身也放光的一種東西。她到了屬於北國的東方另一海濱。

那裏有各地方來的各樣人，有久住南洋帶了椰子氣味的美國水兵，有身着寬博衣裳的三島倭人，有流離異國的北俄，有龐然大腹由國內各處跑來的商人政客有……

她並不需要明白這些。她住到一個濱海著名旅館中後，每日皆默默的躺到海灘白沙大傘下眺望着大海太空的明藍。她正在用北海風光洗去留在心上的南海膩人印象她在休息她在等待。

有時賃了一匹白馬，到山上各處跑去，或渴無人海浴處，沿了潮汐退盡的砂灘上跑去。有時又一人獨自坐在一隻小艇內，慢慢的搖着小槳，把船划到離岸遠到三里五里的海中，俾那隻小艇在一汪鹽水中漂流蕩漾。

陌生地方陌生的人羣，却並不使她感到孤寂。在清靜無擾孤獨生活中，她有了一個同伴，就是她自己的心。

當她躺在砂上時，她對於自然與對於本性，皆似乎多認識了一些。她看一切，聽一切，分析一切，皆似乎比先前明澈一些。

尤其使她愉快的，便是到了這地方來，若干遊客中，似乎並無一個人明白她是誰，雖彷彿有若干雙陌生的眼睛，每日皆可在砂灘中無意相碰，她且料想到，這些眼睛或者還常常在很遠處與隱避處注視到她，但却並無什麼麻煩。一個女子即或如何厭煩男子，在意識中，也仍然常常有把這種由於自己美麗使男子現出種種蠢像的印象作為一種秘密悅樂的時節。我們固然不能歡喜一個嗜酒的人，但一聞文學者筆下的酒徒，却並不使我們看來皺眉。這世界上，也正有若干種為美所傾倒的人類可憐憫的姿態。玩味起來令人微笑！

划船是她所擅長的運動，青島的海面早晚尤宜於輕舟浮泛。有一天她獨自又駕了那白色小艇，打着雨槳，沿海向東駛去。

東方爲日頭所出的地方，也應當有光明熱烈如日頭的東西，等待在那邊。可是所等待的是什麼？在東方除了兩個遠在十哩以外金字塔形的島嶼以外，就只一片爲日光鍍上銀色的大海。這大海上午是銀色，下午則成爲藍色，放出藍寶石的光輝，一片空闊的海，使人幻想無邊的海。

東邊一點，還有兩個海灣，也有砂灘，可以作海水浴，遊人却異常稀少。她把船慢慢的划去，想到了第三個海灣時爲止。她歡喜從船上，看海邊景物。她歡喜如此寂寞地玩着，就因她早爲熱鬧弄疲倦了。

當船搖到離開浴場約兩哩左右，將近第三海灣，接近名爲太平角的山岬時，海上雲物奇幻無方，爲了看雲，忘了其他事情。

盛夏的東海，海上有兩種稀奇的境界，一是自海面昇起的陣雲，白霧似的成團成餅從海上湧起，包裹了大山與一切建築，一是空中的雲彩，五色相渲，尤以早晨的粉紅細雲與黃昏前綠色片雲爲美麗。至於中午則白雲嵌鑲於明藍天空，特多變化，無可彷彿，又另外有一番驚人好處。

她看的是白雲。

到後夏季的驟雨到了，挾着雷聲電閃，向海面逼來，海面因之咆哮起來，各處是白色灰帽，一切皆

如正爲一隻人目難於瞧見的巨手所翻騰，所攪動。她急忙中把船向近岸處儘力划去。她向一個臨海岩壁下划去。她以爲在那方面容易尋覓一個安全地方。

那一帶岩石的海岸，却正連續着有屋大的波浪，向岩石掃去，成爲白沫。船若傍近，即不能不與一切同歸於盡。

船離岩壁尚遠，就傾覆了，她被波浪捲入水中後，便奮力泅着。

頭上是驟雨與嚇人的雷聲，身邊是黑色憤怒的海。她心想：「這不是一個壞經驗！」她毫不畏怯，以爲自己的能力足以支持下去，不會有什麼不幸。她仍然快樂的向前泅去。

她忽然記起岩壁下海面的情形，若有船隻，尚有停泊，若屬空手，恐怕無上岸處，故重復向海中泅去，再弄看方向，觀察從某一方泅去，可以省半一些，方便一些。

她發現了她應當向東泅去，則可在第二海灣背風的一面上岸。

她大約還應泅半哩左右。她估計她自己能力到岸，今剩餘，故她毫不忙亂。

但到後離岸只有二百米左右時，她的氣力已不濟事了，身體爲大浪所搖撼，她感覺疲倦，以爲不能靠岸，行將沉入海底了。

她被波浪推動着。

她把方向弄迷糊了，本應當再向東泅去，忽又轉向南邊一點泅去。再向南泅去，她便將爲浪帶走，

摔碎到岩石上。

當她在海面掙扎中，被一隻強而有力的手臂攔住頭髮，帶她向海岸邊淌去時，她知道她已得了救助，她手脚仍然能夠拍水分水，口中却啞啞無言，到了岸時便昏迷了。那人把她抱上了岸，儘她俯伏着，倒出了些鹹水，後來便讓她臥下，蹲在她身邊撫摩着手心。

她慢慢的清楚了。張開兩隻眼睛，便看到一個黑臉長身青年儂伏在她身邊。她記起了前一時在水中種種情形，便向那身邊陌生男子孱弱的笑着，作的是感謝的微笑。她明白這就是救她出險的男子，她想起來一下，男子却把手搖着，制止了她。男子也微笑着，也感謝似的微笑着，因為他顯然在這件事務上得到了最大的快樂。

她閉上眼睛時，就看到一顆流星，兩顆流星。這是流星還是一個男孩子純潔清明的眼睛呢？她迷糊着。

重新把眼睛睜開時，那陌生青年男子因避嫌已站遠了一些了。她伸出手去招呼他，且讓他握着那隻無力的手。於是兩人皆微笑着，一句「感謝」的話語融解成爲這種微笑，兩人皆覺得感謝。

年青人似乎還剛滿二十歲，健全寬闊的胸脯，發育完美的四肢，尖尖的臉，長長的眉毛，懸膽垂直的鼻頭，帶着羞怯似的美麗嘴唇，無一不見得青春的力與美麗。

暴雨早過了，她望着那男子身後天空，正掛着一條長虹。女人說：

「先生，這一切真美麗！」

那男子笑了，也點頭說：

「是的，太美麗了。」

「謝謝您，沒有您來帶我一手，我這時一定沉到這美麗海底，再不能看到這種好景緻了。爲什麼我在海中，你會見到？」

「我也划了一隻小船來的，我看看雲彩，知道快要落雨了，故把船泊近岸邊去。但我見到你的白船，我從草帽上知道您是個小姐，我想告訴你一下，又不知道如何呼喊您。雨後雨來了，我眼看着你把船儘力向岸邊划來，大聲告你不能向那邊岩壁下划去，你却不能聽到。我見你把船向岩邊靠攏，知道小船非翻不可，果然一會兒就翻了，我方從那邊跳下來找你。」

「你冒了險作這件事，是不是？」

男子笑着，承認了自己的行爲。

「你因爲看清楚我是個女人，故那麼勇敢從懸岩上躍下把我救起，是不是？」

那男子羞怯似的搖着頭，表示承認也同時表示否認。

「現在我們已經成爲朋友了，請告我些你自己的事情罷，我希望多知道些，譬如說，你住在什麼地方？在什麼學校念書？家裏有些什麼人，家中人誰對你最好，誰最有趣？你歡喜讀的書是那幾本？」

「我姓梅……」

「得了，好朋友是用不着明白這些的。這對我們友誼毫無用處。你且告我，你能夠在這一汪鹹水裏盡你那手足之力，洩得多遠？」

「我就從不疲倦過。」

「你歡喜划船嗎？」

「我有時也討厭這些船。」

「你常常是那麼一個人把船划到海中玩着嗎？」

「我只是一個人。」

「我到南方。你見不見到南方的大棕櫚樹同鳳尾草？」

「我在黑龍江黑壤中長大的。」

「那麼你到過北京城了。」

「我在北京城受的中學教育。」

「你不討厭北京嗎？」

「我歡喜北京。」

「我也歡喜北京。」

『北京很好。』

『但我看得出你同別的人歡喜北京不同。別人以為北京一切是驚的，一切皆可愛。你必定以為北京罩在頭上那塊天，踏在脚下那片地，四面八方捲起黃塵的那陣風，一些無邊無際那種雪，莫不帶點兒野氣。你是個有野性的人，故歡喜牠。是不是？』

這精巧的阿諛使年青男子十分愉快。他說：

『是的。我當真那麼歡喜北京，我歡喜那種明朗粗豪風光。』

女子注意到面前男子的眉目口鼻，心中想說：『這是個小蠟兒，不濟事，一點點溫柔就會把這男子靈魂高舉起來。你並不歡喜粗野對於你最合適的，恐怕還是柔。』

但這小蠟兒雖天真却不俗氣，她不討厭他。她向他說：

『你傍我這邊坐下來，我們再來談談一點別的問題，會不會妨礙你？你怕我嗎？』

青年人無話可說，只好微帶靦腆站近了一點，又把手遮着額部，眺望海中遠處，吃驚似的喊着：

『我們的船並不在海中，一定還在岩壁附近。』

他們所在的地方，已接近砂灘，在一個小阜上，却被樹林隔着了視線，左邊既不能見着岩壁，右邊也看不到砂灘，只是前面一片海在脚下展開。年青男子走過左邊去，不見什麼，又走過右邊去，女人那隻白色小艇正斜斜的翻臥在砂灘上，趕忙跑回來告給女人。

女的口上說，「船壞了並不礙事。」心中却想着：「應當有比這小船兒更堅固結實的『小船』。」容載這個心，向寬泛無邊的人海中搖去！她看看面前，却正泊着一隻理想的小船，強健的胳膊，強健的靈魂，一切皆還不曾爲人事所髒污。如若有所得的微笑着，她幾乎是本能地感到了他們的未來一切。

她覺得自己是美麗的，且明白在面前的一個人眼光中，她幾乎是太美麗了。她明白他曾又怯又貪注意過她的身體每一部分。她有些羞慚，但她却不怕他，他也不厭煩他。

他毫無可疑，只是一個大學一年生，一切興味同觀念，就是對女人的一分知識，也不會離開那一年級生的限制。他讀書並不多，對於人生的認識有限，他慢慢的在學習都市中人的生活，他也會成爲庸碌而無個性的城市中人。她初初看他，很像全不俗氣，多談了幾句話，就明白凡是高級中學所輸入於學生的那分壞處，這個人也完全得到他應得的一份。但不知怎麼樣的稀奇原因，這帶着鄉下人氣分的男子，單是那點野處單純處，使她總覺得比紳士有意思些。他並不十分聰明，但初生小犢似的，天下事什麼都不怕的勇氣，彷彿鮮不使他聰明，却將令他偉大。真是的，這孩子可以偉大起來！

她問他：

「你每天洗海水浴嗎？」

他點着頭，故她又問：

『你到什麼時候方離開這海濱？』

『我自己也不知道。』

『自己應當知道自己想怎麼樣就怎麼樣，你難道不想麼？』

『我想也沒有用處。』

『你這是小孩子說法。還是老頭子說法？小孩子相信爸爸，因為家中人管束着他，可以那麼說。老頭子相信上帝，因為一切事皆以為上帝早有安排，故常常也不去過分折磨自己情感。你……』

女的說到這裏時，她眼看着身邊那一個有一分害羞的神氣，她就不再說下去了。她估計得出他不是個『老頭子』她笑了。

那男子爲了有人提說到小孩與老人，意思正像請他自行挑選。他便不得不說出下面的話語。

『我跟我爸爸來的。我爸爸在××部裏作差事，有人請我們上勞山去，我在山上住了兩天厭倦了，獨自跑回來了，爸爸還在山上做詩！』

『你爸爸會做詩嗎？』

『他是詩人，他同梁任公夏××曾……』

『啊，你是××先生的少爺嗎？』

『你認識我爸爸嗎？』

「在××講演時我見過一次，我認得他，他不認識我。」

「你願不願意告訴我……？」

女的想起了自己來此本不願意另外還有人知道她的打算了，她實極不願意人家知道她是××總長的小姐，她尤其不願意想接近她的男子，知道她是個百萬遺產的承繼人。現在被問到時，她一時不易回答，就把手搖着，且笑着，不許男的詢問，且說：

「勞山好地方，你不歡喜嗎？」

「我怕寂寞。」

「寂寞也有寂寞的好處，牠使人明白許多平常所不明白的事情。但不是年青人需要的。人年紀輕輕的時候，只要得是熱鬧生活，不會在寂寞中發現什麼的。」

「你樣子像南方人，言語像北方人。」

「我的感情呢，什麼都不像。」

「我似乎在什麼地方見過你。」

「這是句紳士說的話。紳士看到什麼女人，想同她要好一點時，就那麼說，其實他們在過去任何一時皆並不見到他，那句話意思也不過是說「我同你熟了」或「看你使人舒服」罷了。你是不是這意思？」

男的有點羞怯了，把手去抓取身邊小石子，奮力向海中擲去，要說什麼又不好說，不敢說。其實他記憶若好一點，就能夠說得出他在某種書報上看到過她的相片。但他如今一時却想不起女的希望他活潑點，自由點，於是又說：

「我們應當成爲很好的朋友，你說，我是怎麼樣一種人？」

男的說：

「我不知道你是怎麼樣身分的人，但你實在是個美人。」

聽到這種不文雅的讚美，女的却並不感覺怎樣難堪。其實他不必說出來，她就知道她的美麗早已把這孩子眼目迷亂了。這時她正躺着，四肢勻稱柔和，她穿的原是一件浴衣，浴衣外面再罩了一件白色薄綢短褂。這短褂落水時已弄濕，緊緊的貼着身體。各處鑲繡着。她這時便坐了起來，開始脫去那件短褂，擲去了水，晾到身邊有太陽處去。短褂脫掉後，這女人發育合度的肩背與手臂，以及那個緊束在浴衣中典型的胸脯，皆收入了男子的眼底。

男子重新拾起了一粒石子，奮力向海中拋去，彷彿那麼一來，他一點引起妄想的東西同時也就拋入了海中。他說：「得把牠摔得極遠極遠，我會作這件事！」但石子多着，他能摔盡嗎？

女的脫掉短褂後站起來活動了一下四肢，也拾起了一粒石子向海中擲去，成績似乎並不出色。女的便解嘲一般說道：

「這種事我不成，這是小孩子作的事！」

兩人想起了那隻擱在淺灘上的小船，便一同跑下去看船，從水拉起擱到砂上，且坐在那船邊玩。玩得正好，男的忽向先前兩人所在的小阜上跑去，過一會，纔又見他跑回來，原來他爲得是去拿女人那件短褂，把短褂拿來時，瞭到船邊，直到這時兩人似乎才注意到這個男子身上所穿的衣服，不是入水的衣服。這男孩子把船從落場方面繞過砲台搖來時，本不預備到水中去，故穿得是一件白色翻領襯衫，一條黃色短袴。當時因爲忽忙援救女子，故從岩壁上直向海上跳下，後來雖離了險境，女子蘇醒了，只顧同她談話，把自己全身也忘記了。

若干時以來，濕衣在身上還著着，這時女子才說：

「你衣全濕了，不好受罷。」

「不礙事。」

「你不脫下衣擰擰嗎？」

「不礙事，晒晒就乾了。」

男子一而用木枝畫着砂土，一面同女子談了很多的話。他告給她，關於他已過去未來的事情，或者說得太多了些，把不必說到的也說到了，故後來女人就問他是不是還想下海中去游泳一陸。他說他可以把小船送她回到惠泉浴場去，她却告他不必那麼費事，因爲她的船是旅館的，走到前面去

告給巡警一聲就不再需要照料了。她自己正想坐車回去。

其實她只是因為同這男子太接近了，無從認清這男子。她想讓他走後，再來細細玩味一下這件湊巧的奇遇。

她爬上小阜去，眼看到那男孩子上了船，把船搖着離開了海岸後，這方面搖着手，那方面也搖着手，到後船轉過船壁不見了，她方重新躺下，甜甜的睡了一陣。

他們第二天又在浴場中見了面。

他們第三天又把船沿海搖去，停泊在浴人稀少的長砂旁小灣裏，在原來樹林裏玩了半天。分別時，那女孩子心想：「這倒是很好的，他似乎還不知道說愛誰，但處處見得他愛我。」她用得是快樂與遊戲心情，引導這個男孩子的感情到了一個最可信任的地位。她忘了這事情的危險。弄火的照例也就只因爲火的美麗，忘了一切灼手的機會。

那男孩子呢？他歡喜她。他在她面前時，又活潑，又年青，離開她時，便諸事毫無意緒。他心亂了。他還不會向她道：「他愛了她。」他並不清楚什麼是愛。

她明白他是不会如何來說明那點心中煩亂的愛情的，她覺得這些方面美麗處，永遠在心上構成一簇五色的虹。

但兩人在湊巧中成了朋友，却仍然在另一湊巧中發生了點誤會，終於又離開了。

(一個極長的冬天)

那年秋天他轉入了北京的工業大學理科。她也到了北京入了燕京教會大學的文科二年級。他們仍然見了面。她成了往日在南海之濱所見到的一個十七歲女孩子，非得到那個男孩子不成了。

她愛了他。他却因為明白了她就是一個官僚的女子，且從一些不可為據的傳聞上，得到這個女人一些故事，他便儘避着她。

年齡同時形成兩人間一重隔闕，女人却在意外情形中成爲一個失戀者。在各樣冷淡中她仍然保持到她那分真誠。至於他呢？還只是一個二十一歲的孩子，氣概太強了點，太單純了點，只想在化學中將來能有一分成就，對於國家有所貢獻，這點單純處使他對於戀愛看得與平常男子不同了。事實上他還是個小孩子，有了信仰，就不要戀愛了。

如此在一堆無多精彩的連續而來的日子中，打發了將近一千個日子。兩人只在一分親切友誼裏自重的過着下去。

到後却終於決裂了，女人既已畢了業，且在那個學校研究院過了一年，他也畢業了。她明白這件事應得有一個結束，她便結束了這件事，告訴他，她已預備過法國去。那男的只是用三年來已成習慣的態度，對於她所說的話表示同意，他到後却告她，他只想到上海一家酸鹼工廠做助理技師，積了錢

再出國讀書。

她告他只要他想讀書，她願意他把她當個好朋友，讓她借給他一筆錢。他就說他並不想這樣讀書，這種讀書毫無意思。

他們另外還說了別的，這驕傲美麗的男子，差不多全照上面語氣答復女子。

她到後便什麼話也不說，只預備走了。

他恰好於這時節在實驗室中了毒。

後來入了醫院，成爲協和醫院病房中一位常住者，病房中病人床邊那張小椅子上，便常常坐了那個女子。

人在病中性情總溫柔了些。

他們每天溫習三年前那海上一切，這一片在各人印象中的海，顏色鮮明，但兩人相顧，却都不像從前那麼天翼了。這病對於女人給了許多機會，使女人的柔情，在各種小事上，讓那個躺在白色被單裏的病人，明白牠，領會牠。

(春天，有雪微融的春天，不，黃葉作證。這不是春天！)

一輛汽車停頓在西山飯店前門土地上，出來了一個男子，一個頗長俊美的男子，一個女人，一個穿了綠色絲質長袍的女人，兩人看了三樓一間明亮的房間。一會兒，汽車上的行李，一個黃衣箱，一個

黑色打字機小箱，從樓下搬來時，女人告給穿制服的僕役，囑告汽車夫，等一點鐘就要下山。過了一點鐘後那輛汽車在八里莊坦平官道上向城中跑去時，却只是一輛空車。

.....

將近黃昏時，男子擰了薄呢大衣，伴同女人立定在旅館屋頂石欄杆邊，望一抹輕霧流動於山下平田遠村間，天上有頹霞如女人臉輔，天空東北方角隅裏，現出一粒星星，一切皆如夢境。旅館前面是上八大處的大道，山道上正有兩個身穿中學生制服的女孩子，同一個空翻領襯衣黃色短褲的男子，向旅館看門人詢問上山過某處的道路。一望而知這些年青人皆是從城中結伴上山來旅行的。

女人看看身旁久病新癒的男子，輕輕的透了口气。

去旅館大約半里遠近，有一個小小山阜，阜上種着全是洋槐，那樹林浴在夕陽中，黃色的葉子更覺得耀人眼目。男子似乎對於這小阜發生了興味，向女人說：

『我們到那邊去看看好不好？』

女人望了一望他的臉兒，便輕輕的說：

『你不是應當休息嗎？』

『我歡喜那個小山。』男的說。『這山似乎是我們的……』

『你不能太累！』女的雖那麽說，却側過了身，讓男的先走。

『我精神好極了，我們去玩，回來好吃飯。』

兩人不久就到了那山阜樹林。這裏一切恰恰同數年前的海濱地方一樣，兩人走進樹林時，皆有所驚訝，不約而同急促的舉步穿過樹林，彷彿樹林盡處，即是那片變化無方的大海。但到了樹林盡頭處，方明白前面不是大海，却只是一個私人的墳地。女的一見墳地，爲之一怔，站着發了癡，男的却不注意，到這墳地，只愉快的笑着，因爲更遠處，夕陽把大地上一切皆鍍了金色，奇景當前，有不可形容的美麗。

男子似乎走得太急促了一些，已微微作喘，把手遞給女子後，便問女子這地方像不像一個兩人十分熟習的地方。她聽着，可個詢問時，輕輕的透了一口氣，勉強笑着，用這個微笑掩飾了自己的感情。

『回憶使人年青了許多，』男的自言自語的說着。

但那女的却自心中回答着：『一個人用回憶來生活，顯見得這人生活也只剩下些殘餘的渣滓了。』

晚風輕輕的刷着楓樹，黃色葉子一片一片落在兩人身上與腳邊，男子心中既極快樂，故意作成感慨似的說：

『夏天過了，春天在夏天的前面，繼着夏天而來的是秋天。多美麗的秋天！』

他說着，同時又把眼睛望着有了秋意的女人的眼，眉，口，鼻。她的確是美麗的，但一望而知這種美麗不是繁花壓枝的三月，却是黃葉藉地的八月。但他現在覺得她特別可愛，覺得那點嫵媚處，却使她超越了時間的限制，變成永遠天真可愛，永遠動人吸人的好處了。他想起了幾年來兩人間的關係，如何交織了眼淚與微笑，他想起她因愛他而發生的種種事情，他想起自己幾年來如何被愛，却只是初初看來好像故愛逃避，其實說來只是漫無理性的拒絕，便帶了三分羞慚，把一隻手向女人伸去，兩人握着手，眼睛對着眼睛時，他便抱歉似的輕輕的說：

『我快樂得很。我感謝你。』

女人笑了。眸子溼溼的，放出晶瑩的光。一面愉快的笑，一面似乎也正孤寂的有所思索，就在那兩句話上，玩味了許久，也就正是把自己嵌入過去一切日子裏去。

過了一會，女人說：

『我也快樂得很。』

『我覺得你年青了許多，比我在山東那個海邊見你時還年青。』

『當真嗎？』

『你看我的眼睛，你看看你就明白你的美麗處，如何反映在一個男子驚訝上！』

『但你過去並不從不爲什麼美麗所驚訝，也不爲什麼溫柔所屈服。』

『我這樣說過嗎？』

『聽不這樣說過，却有這樣事實。』

他傍近了她，把另一隻手輕輕的搭上她的肩部，且把頭靠近她鬢邊去。

『我想起我自己糊塗處，十分羞慚。』

她，把臉掉過去，遮飾了自己的悲哀，却輕輕的說道：

『看，下面的村子多美……』

男子同一個小孩子一樣，走過她面前去，搜查她的臉，她使把頭低下去，不再說話。他懇擁她，她卻向前跑了。前面便是那個不知姓氏的墳園短牆，她站在那裏不動，他趕上前去把她兩隻手皆捏得緊緊的，臉對着臉，兩人皆無話可說。兩人皆似乎觸着一樣東西，暗噁了，不能用口再說什麼了。

女的把一隻白白的手摩着男的臉頰同胳膊，『冷不冷？夜了，我們回去。』男的不說什麼，只把那隻手拖過嘴邊吻着。

兩人默默的走回去。

到旅館後，男的似乎還興奮，躺在一張靠背椅上，女的則站在他的身邊，帶着親切的神氣，把手去撫男子的額部，且輕輕的問他：

『累不累？頭昏不昏？』

男的便仰起頭顱，看到女人的白臉，作將近第五次帶着又固執又孩氣的模樣說：

『我愛你。』

女的笑說：

『不愛既不必用口說我就明白，愛也可以無需乎用口說。』

男的說：

『還生我的氣嗎？』

女的說：

『生你什麼氣？生氣有什麼用處？』

兩人後來在煤油燈下吃了晚飯。飯吃過後，女的便照醫生所囑咐的把兩種藥水混合到一個小瓶子裏，輕輕的搖了一會，再倒出到白磁杯子裏去。

服過了藥，男的躺在床上，女的便坐在床邊，同他來談說一切過去事情。

兩人談到過去在海邊分手那點誤會時，男的向女的說：

『……你不是說過讓我另外給你一個機會，證明你是個什麼樣的人嗎？我問你，究竟是什麼樣的機會？』

女的不說什麼，站起了一下，又重複坐下去，把臉貼到男的臉邊去。男的只覺得香氣醉人，似乎平

時從不聞過這種香味。

第二天早上約莫八點鐘，男的醒來時，房中不見女人，枕頭邊有個小小信封，一個外面並不署名，一拈到手，卻知道有信件在裏面的白色封套。撕去了那個信封的紙皮，裏面果然有一張寫了字的白紙，信上寫着：

我不知爲什麼，總覺得走了較好，爲了我的快樂，爲了不委屈我自己的感情，我就走了。莫想起一切過去有所痛苦，過去既成爲過去，也值不得把感情放在那上面去受折磨。你本來就不明白我的。我所希望的，幾年來爲這點願心經驗一切痛苦，也只是要你明白我。現在你既然已明白我，而且愛了我，爲了把我們生命解釋得更美一些，我走了，當然比我同你住下去較好的。

你的藥已配好，到時照醫生說的方法好好吃完，吃後仍然安靜的睡覺。學做個男子，學做個你自己平時以爲是男子的模樣，不必大驚小怪，不必讓旅館中知道什麼。

希望你照往常一樣，不必擔心我的事情。我並不是爲了增加你的想念而走的。我只覺得我們事情業已有一個着落，我應當走，我就走了。

願天保佑你

如蕤留

把信看完後，他趕忙掀床邊電鈴，聽差來了，他手中還捏着那個信，躺在床上，本想詢問那聽差的，同房女人什麼時候下的山，但一看到聽差，卻不作聲，只把頭示意，要他仍然出去。聽差拉上了門出去。

後，他伸手去攪取那個藥瓶，藥瓶中的白汁，被震蕩時便發着小小泡沫。

他望着這些泡沫在震蕩靜止以後就消滅了，便繼續搖着他愛她，直覺得真愛了她。

• 選自如蕤集 •

愛 慾

在金狼旅店中，一堆柴火光焰熊熊，圍了這柴火坐臥的旅客，皆想用故事打發這個長夜。火光所不及的角隅裏，睡了三個賣硃砂水銀的商人。這些人各自負了小小圓形鐵筒，筒中貯藏了流動不定分量沈重的水銀，與鮮赤如血美麗悅目的硃砂。水銀多先裝入豬尿脬裏，硃砂則先用白補紙裹好，再用青竹包藏，方入鐵筒。這幾個商人落店時，便把那圓形鐵筒從肩上卸下，安頓在自己身邊。當其他商人說到種種故事時，這三個商人俱沈默而安靜的聽着，因為說故事的大多數歡喜說女人的故事，不讓自己的故事與女性離開，幾個商人恰好各有一個故事，和女人大有關係，故互相在暗中約好，且等待其他說故事的休息時，就一同來輪流把自己故事說出，供大家聽聽。

到後機會果然來了。

他們於是推出一個夥伴到火光中來，向輪臥蹲坐在火堆四圍的旅客申明，他們共有三個人，願

意說三個關於女人的故事，若各位許可他們，他們各人就將故事說出來；若不許可，他們就不必說。衆旅客用熱烈掌聲歡迎三個說故事的人物，催促三個人趕快把故事說出。

一 被刑者的愛

第一個站起說故事的，年紀大約三十來歲，人物儀表偉壯，聲容可觀。他那樣子並不像個商人，卻似乎是個大官。他說話時那麼溫和，那麼謙虛。他若不是一個代替帝王管領人類身體行爲的督府，便應當是一個代替上帝管領人類心靈信仰的主教。但照他自己說來，則他祇是一個平民，一個商人。他說明了他的身份後，便把故事接說下去。

我聽過兩個大兄說得女人的故事，實在動人。且從這些故事中，使我明白了女人利用她那分屬於自然派定的長處，迷惑過有道法的候補仙人，也哄騙過最聰明的賊人，並且兩個女孩子皆因爲國王應付國事無從措置時，在那唯一的妙計上，顯出良好的成績。雖然其他一個故事，那公主吸引了年輕賊人，還仍然被賊人占了便宜，遠遠逃去；但到後因爲她給賊人養了兒子，且因長得美麗，終究使這聰明的盜賊，不至於爲其他國家利用，好好歸來，到底還仍然在歷史上留下一個記載。這記載就是：「女人征服一切，事極容易。」世界上最難處置的，恐怕無過於仙人與盜賊，既然這兩種人皆得在女人面前低首下心，聽候吩咐，其他也就不必說了。

但這種故事，祇說明女人某一方面的長處，祇說到女人征服男子的長處，並且這些故事在稱揚女子時，同時就含了譏刺與輕視意見在內。既見得男性對於女子特別苛刻，也見得男子無法理解女子。

我預備說的，是一個女子在自然派定那分義務上，如何完成她所擔負的「義務」。這正是義務。她的行為也許近於墮落；她的墮落卻使說故事的人十分同情。她能選擇，按照「自然」的意見去選擇，毫不含糊，毫不畏縮。她像一個人，因為她有「人性」。不過我又很願意大家明白，女子固然走到各處去，用她的本身可以征服人，使男子失去名利的打算，轉成膿包一團，可是同時她也就會在這方面被男子所征服，再也無從發展，無從掙扎。凡是她用為支配男子的那分長處，在某一時也正可以成為她的短處。說簡單一點，便是她使人愛她，弄得人糊糊塗塗，可是她愛了人時，她也會糊糊塗塗。

下面是我要說的故事。

××族的部落，被上帝派定在一個同世界巖然相隔絕的地方，生育繁殖他們的種族。他們能夠得到充足的日光，充足的飲食，充足的愛情，卻不能夠得到充足的知識。年紀過了三十年以上的，祇知道用反省把過去生活零碎的印象，隨意拚湊，同樣又把一堆用舊了的文字，照樣拚湊，寫成憂鬱柔弱的詩歌。或從地下挖些東西出來，排比秩序，研究牠當時價值與意義。或一事不作，花錢僱了一個善於烹調的廚子，每日把雞鴨魚肉，加上油鹽醬醋，製成各式好菜好湯，供奉他和身旁家人親友腸胃的消化。

一切皆恰恰同中國有一些中產階級一樣，顯得又無聊又可憐。他們因為所在的地方，不如中國北京，那麼文明，不如上海那麼繁華，所以玩古董，上公園，跳舞，看戲，這類娛樂也得不到。每人雖那麼活下去，可不明白活下去是些什麼意義。每人皆圖安靜，祇想變成一隻烏龜，平安無事打發每個日子，把自己那點生命打發完結時，便硬強張的輪到地坑裏去，讓蟲子把屍身喫掉，一切便算完事了。他們不想怎麼樣把大部分人的生命管束起來，好好支配到一個為大家謀幸福與光榮的行動上去。（一族中做主子的，就不知道如何組織社會，使用民力。）他們都在習慣觀念中，見得極其懶惰，極其懦怯。用為遮掩他們中年人的思索與行為，懶惰懦怯的，就是一本流傳在那個種族中極久遠極普遍的古書，那本書同中國的聖經賢傳文字不同，意思相近。書中精義，概括起來共祇十六個字，就是：

生死自然。不必求生。清靜無為。身心安泰。

那種族中年人雖然記到這十六個深得中國老莊精義的格言，把日子從從容容對付下去，年輕人卻常常覺得這一兩千年前拘迂老傢伙所表示的自然主義人生觀，到如今已經全不適用。都以為那祇是當時的人把「生」「死」二字對立，自然產生的觀念。如今的人，應當去生，去求生，方是道理。可是應當怎麼樣去求生，這就有了問題。

因此那地方便也產生了各種思想與行動的革命，也同樣是統治階級愚蠢的殺戮，也同樣乘時雀起在某一時就有了若干名人與偉人也同樣照歷史命運所安排的那種公式，糟塌了那個民族無

數精力和財富，但同時自然也就在那分犧牲中，孕育了未來光明的種子。

其中有年青兄弟兩人，住在那個野蠻懶惰民族都會中，眼見到國內一切那麼混亂，那麼糟糕，心中打算着：「爲什麼我們所住的國家那麼亂，爲什麼別個國家又那麼好？」

兩兄弟那時業已結婚，少年夫婦，恩愛異常，家中境况又十分富裕，若果能夠安分在家中住下，看看那個國家一些又怕事又歡喜生點小事的人寫出的各樣「幽默」文章，日子也就很可以過得下去了。可是這兩兄弟卻覺得這樣下去很不好，以爲在自己菓園中，若不知道樹上所結的菓子酸到什麼樣子，且不明白如何可以把結菓極酸的，生蟲的，發育不完全的樹木弄好的方法，最好還是趕快到別一個菓園去看看。於是弟兄兩人就決計徒步到各處去遊學，希望從這個地球的另一處地方，多得到些智慧同經驗，對於國家將來有些貢獻。兩人旅行計畫商量妥當後，把家中財產交給一個老舅父掌管，帶了些金塊和銀塊，就預備一同上路。兩個年輕人的美麗太太，因爲愛戀丈夫，不願住在家中享福，甘心相從出外受苦，因此到出發時共四個人。

兩兄弟明白本國文化多從東方得來，且聽說西方民族，有和東方民族完全不同的做人觀念與治國方法，故一行四人，乃取道西行，向日落處一直走去。

他們若想到西方的××國，必須取道一個寂無人煙不生水草的沙漠。同伴四人，爲了尋求光明，到了沙漠邊地時，對於沙漠中種種危險傳說，皆以爲不值得注意。幾人把糧秣飲水準備充足以後，就

直貫沙漠，向荒涼沙磧中走去。

他們原祇預備了二十七天的糧食，可是走過了二十七天後，還不能通過這片不毛之地。那時節雖然還有些淡水，主要食物卻已剩不了多少。幾人討論到如何支持這些危險日子，卻商量不出什麼結果。沙漠裏既找尋不出一點水草同生物，天空中並一隻飛鳥也很少見到，白日裏祇是當頭白白的太陽，灼炙得人肩背發痛，破皮流血。到晚上時，則不過一羣淺白星子嵌在明藍太空裏而已。原來他們雖帶了一張羊皮製成的地圖，但爲了祇知按照地圖的方向走走，反而把路走差了。

有一天晚上，幾人所剩下的一點點飲料，看看也將完事了。各人又飢又渴，再不能向前走去，使羸弱的躺在沙磧上，仰望藍空中星辰，尋覓幾人所在地面的經度，且憑微弱星光，觀察手中羊皮製就的地圖。

兩兄弟以爲身邊兩個婦人已倦極睡熟，於是共同來商量此後的辦法。

哥哥向弟弟說：

「你年輕些，比我也可以多在這世界上活些日子，如今情形顯然不成了，不如我自殺了，把肉供給你們生吃，這計策好不好！」

那弟弟聽哥哥說到想要自殺，就同他哥哥爭持說：

「你年紀大些，事情也知道得多些，若能夠到那邊學得些知識，回國也一定多有一分用處。現在

既然四個人不能夠平安通過這片沙漠，必需犧牲一個人，作爲糧食，不如把我犧牲，讓我自殺。」

那哥哥說：

「這決對不行，一切事情必需有個秩序，作哥哥的大點，應當先讓大的自殺。」

「若你自殺，我也不會活得下去。」

弟兄倆一面在互相爭論，互相解釋，那一邊兩妯娌並未睡着，各人卻裝成熟睡樣子，默默的在竊聽他們所討論的事情。兩個婦人都極愛丈夫，同丈夫十分要好，俱不想便與丈夫遽然分離。聽到後來兩兄弟爭論毫無結果，那嫂嫂就想：

「我們既然同甘共苦來到這種境遇中，若丈夫死了，我也得死。」

弟婦就想：

「既然不能兩全，若把這兄弟兩人任何一個死去，另一個也難獨全。想想他們受困於此的原因，皆祇爲路中有我們兩人，受女人累贅所致。我們既然無益有害，不如我們死了，兄弟兩個還可希望共同逃出這個死海，爲國家做出一分事業。」

那嫂嫂因爲愛她的丈夫，想在她丈夫死去時，隨同死去；丈夫不死，所以她也還不死。那弟婦則因爲愛她的丈夫，明白誰應當死，誰必需活，就一聲不響，睡到快要天明時，悄悄的打破一個飯碗，把自己手臂的動脈用碎磁割斷，讓血流向一個大桶裏去，等到另外三個人知道這件事情時，木桶中血已流

滿，自殺的一個業已不可救藥了。

弟弟跪在沙地上檢察她的頭部同心房時，又傷心又憤怒，問她：

「你這是做什麼？」

那女人縮臥他愛人身旁，在柔弱星光下做出柔弱的微笑，好像對於自己的行為十分快樂，輕輕的說：

「我跟你們身邊，麻煩了你們，覺得過意不去。如今既然吃的喝的什麼多完了，你們的大事中途而止，豈不可惜？我想你們弟兄兩個，既然誰也不能讓誰犧牲，事情又那麼艱難，不如把無多用處的我犧牲了，教你們離開這片沙漠較好。所以我就這樣作了。我愛你！你若聽我話，願意聽我的話，請把這木桶裏的血，趁熱三人趕快喝了，把我身體吃了，繼續上路，做完你們應做的事情，我能夠變成你們的力量，我死了也很快樂。」

說完時，她便請求男子允許她的請求，原諒她，同她接一個最後的吻。男子把一滴眼淚滴入她口中，她咽下那滴眼淚，不及接吻氣便絕了。

三個人十分傷心，但爲了安慰死去的靈魂，成全死者的志願，記著幾人遠離家國的旅行，原因是在爲國家尋覓出路，屬於個人的悲哀，無論如何總得暫且放下不提，因此各人祇得忍痛分喝了那桶熱血。到後天明時，弟弟便背負了死者屍身，又依然照常上路了。

當天他們很幸福的遇到一隊橫貫沙漠的駱駝羣，問及那些商人，方明白這沙漠區域常有變動，還必需七天方能通過這個荒涼地方，到一個屬於××國的邊鎮。幾人便用一些銀塊，換了些淡水，換了些糧食，且向商人雇了一匹駱駝，一個駝夫，把死屍同糧食用具馱着，繼續通過這片沙磧。但走到第四天時，趕駱駝的人，乘半夜衆人熟睡之際，卻拐帶了那個死屍逃逸而去，從此毫無踪跡可尋。原來這趕駱駝的，屬於一種異端外教，相信新近自殺的女屍，供奉起來，可以保佑人民，便把那個女屍帶回部落，去用香料製作女神去了。

三人知道這惡毒行爲的意義，沙漠中徒步決不能跟蹤奔馳疾步的駱駝，好在糧食金錢依然如舊，無可如何，祇好在當地豎立一枝木柱，刻上一行字句：「凡能將一個白臉長身的女人屍體送至××國者，可以得馬蹄金十塊，馬蹄銀十塊。」把木柱豎好，幾人重復上路。

走了三天，果然走到了一個商鎮，但見黃色泥室，比次相接，駝糞堆積如山，駱駝萬千，馬匹無數，人民熙熙攘攘，很有秩序。走到一座客店，安置了行李以後，就好好的休息了三天。

休息過後，幾人又各處參觀了一番，正想重新上路，那弟弟卻得了當地流行不可救藥的熱病，不能起身。把當地的著名醫生請來診治時，方知病已無可治療，當晚就死掉了。

臨死時這弟弟還祇囑咐哥哥，應當以國家事情爲重，不必因私人死亡憂戚。且希望哥哥不必在死者身上花錢，好留下些錢財，作旅行用。且希望哥嫂即早動身，免得傳染。話說完時，便落了氣。這哥嫂

兩人雖然十分傷心，一切辦法，自然盡照死者志願作去，把死者處置妥當，就上了路。

剩下這一對青年夫婦，又取道向西旅行了大約有半年光景，那男子因為擔心國事，紀念死者，祇想凝聚精力，作為旅行與研究旅行所得學問而用，因此對於那位同伴，夫婦之間某種所不可缺少的東西，自然就疏忽了些。女人雖極愛戀男子，甘苦與共，生死相依，終不免便覺得缺少了些東西。

有一天，兩人在路上碰到一個因為犯罪雙足業被朋去的醜陋乞丐，夫婦兩人見了這人，十分憐憫，送他些錢，那乞丐看到這一對旅行的夫婦，檢閱羊皮地圖，找尋方向，就問他們，想去什麼地方，有什麼事，兩人把旅行意見如實告給了乞丐。那乞丐就說他是西方××大國的人，知道那邊一切，且知道向那大國走去的水陸路徑，願意引導他們。兩人聽說，自然極其高興，於是夫婦兩人輪流用一輛小車推動這乞人上路，向乞人所指點方向，慢慢走去。

夫婦兩人愛情雖篤，但因作丈夫的不注意於男女事情，婦人後也便居然同那別足男子發生了戀愛。（時間這樣東西既然還可造成地球，何況其他事情？這愛情就也很自然，並不奇怪了。）兩人因這秘密戀愛，弄得十分糊塗，祇想設計脫離那個丈夫。因此那別足男子，便故意把旅行方向，弄斜一些，不讓幾人到達任何城池。有一天，幾人走近了一道河邊，沿河走去，婦人見河岸邊有一株大李子樹，結實纍纍，就想出一個計策，請丈夫上樹摘取些李子。丈夫因為河岸過於懸峭，稍稍遲疑。那婦人說，這不礙事，若怕掉下，不妨把一根腰帶，一端纏到樹根，一端縛到腰身，縱或樹枝不能勝任，摔下河中時，也仍

然不會發生危險！丈夫相信了這個意見，如法作去，李樹枝子脆弱，果然出了事情，女人取出鬚子，悄悄的把那絲質腰帶剪斷，因此那個丈夫，即刻墮入河中，爲一股急促黃流捲去，不見踪影。

婦人眼見到自己丈夫墮入大河中爲急流沖去以後，就坦然同那則是男子，成爲夫婦，帶了所有金銀糧食，重新上路了。

不過這個男子雖墮入河中，一時爲湍流捲入河底，到後卻又被湍流推開，載浮載沉，向下流漂去。後來迷迷糊糊漂到了一個都市的稅關船邊，便爲人撈起，擱在稅關門外，卻慢慢的活了。初下水時，這男子尙以爲落水的原因，祇是腰帶太不結實，並不想到事出謀害，祇因念念不忘婦人，故極力在水中掙扎，才不至於沒頂。等到被人從水中撈起復活以後，檢察繫在身邊那條斷了的腰帶，發現了剪刀痕跡，方才明白落水原因。但本身既已不至於果腹魚籠，目前要緊問題，還是如何應付生活，如何繼續未完工作，爲國效勞，方是道理。故不再想及那個女人一切，行爲，忘了那個女人一切壞處。

這男子因爲學識淵博，在那裏不久就得到了一個位置，作事一年左右，又得到總督的信任，引爲親信。再過三年，總督死去，他就代替了那個位置，作了總督。

婦人雖對於這男子那麼不好，他到了作總督時，卻很想念到他的婦人，以爲當時背棄，必因一時間感情迷亂，故不反省，冒昧作出這種蠢事，時間久些，必痛苦翻悔。他於是派人秘密打聽，若有關於一個被刑足的男子，與一個美麗女人因事涉訟時，即刻報告前來聽候處治。

時間不久，那大城裏就發現了一件希奇事情，一個曼妙端雅的婦人，推挽了一輛小小車子，車中卻坐了一個雙脚削去剩餘隻手的醜陋男子，各處向人求乞。有人問她因何事情，從何處來，關係怎樣，婦人就說：「廢人是我丈夫，原已被刑，因為歡喜游歷，故兩人各處旅行。有些金銀，路上被人覬覦，搶劫而去。當賊人施行劫掠時，因男子手中尚有金子一塊，不肯放下，故這隻手就被賊徒砍去。」路人見到那麼美貌婦人，嫁了這種醜丈夫，已經覺得十分古怪，人既殘廢，尚能同甘共苦，各處謀生，不相違棄，尤為罕見。因此各有施贈，並且傳遍各處，遠近皆知。事為總督所聞，即命令把那一對夫婦找來。總督一看，婦人正是自己愛妻，廢人就是那個身受刑的廢人。雖相隔數年，女人面貌猶依然異常美麗。別足乞丐，則因足既被刑，手又砍去一隻，較之往昔，尤增醜陋。那總督便向婦人詢問：

「這廢人是不是你丈夫？」

婦人從從容容的說：

「他是我的丈夫。」

總督又問廢人：

「你們什麼時候結婚，在什麼地方住家？」

廢人不知如何說謊，那婦人便搶着回答：

「我們結婚業已多年，我們本來有家，到後各處旅行，路上遇了土匪，所有金寶概行掠去，以後就

流落在外不能回家了。」

總督說：

「你認識我不認識？」

那婦人怯怯看了一下，便羞了一驚。又仔細的一看，方明白座上的總督，就正是數年前落水的丈夫！忽促中無話可說，祇顧磕頭。

總督很溫和的向婦人說：

「你如今居然還認識得我，那好極了。你並沒有錯處，你並沒有罪過。如今儘你意思作去，你自己看，想怎麼樣？你要同這個廢人在一處，還是想離開他？你可以把你希望說出來。」

那婦人本來以為所犯的罪過非死不可，故只準備一死。如今却見總督那麼溫和，那麼體貼，想起一切過去，不免十分傷心，哭了一會，就說：

「為把總督人格和恩惠擴大，我希望還能夠活下去。我本來應當即刻自殺，以謝過去那點罪過。但如今却祇盼望總督的大恩，依舊允許我同這廢人在本埠裏共同乞討過日子下去了，因為這樣，方見得你為人的好處。」

總督說：

「好，你歡喜怎麼樣就怎麼樣，總之如今你已自由了。」

此後這總督因為關心祖國事情，把總督職務交給了另外一個人，所有的金錢，贈給了那個他極愛她，她却愛一廢人的女子，便離開那都市，回轉本國去了。

故事到末了時，那商人說：

我這故事意思是在告訴你們女人的癡處，也並不下於男子。或者我的朋友還有更好的故事，提到這個問題，我希望那故事比我的更好。

二 彈箏者的愛

第二個商人，有一張馬蹄形的臉子，麻臉跛腳，祇剩下一隻獨眼，像貌實異常樸野古怪。看看應當輪到他開口時，就接下去說：

「女人常使男子發癡，作出種種獸事，獸事中最著名的一件，應當算扇陀迷惑山中仙人的傳說。我並沒有那麼美麗驚空的故事。但我却知道有個極其美麗的女人，被一個異常醜陋的男子所迷惑，做出比候補仙人還可笑的行爲。」

這是一個故事，可同時也是件真事。

副官宋式發，年紀青青的死去時，留給他那妻子的，祇是一個寡婦的名分，同一個未滿週歲的小

難。這寡婦年齡既然還祇有二十歲，像貌又復窈窕宜人，自然容易引起當地年輕男子的注意。誰都希望闖照這個未亡人，誰都願意繼續那個副官的義務和權利。因此許多人皆盼望接近這個美貌婦人身邊，想把這標致人兒隨了副官埋葬在土中的心，用柔情從土中掏出。使盡了各種不同方法，一切還是枉然徒勞。愚蠢的誠實，聰明的狡狴，全動不了這個標致人兒的心。

她一見到這些齊集門前獻媚發癡的人，總不大瞧得上眼，覺得又好笑又難受，以為男子全那麼不濟事，一見美貌紅顏，就天生祇想下跪。又以為男子中最好的一個，已經死去了，自己的愛情，就跟着死去，再也不會復活了。

過了兩年。

這未亡人還依然在月光下如仙，在日光下如神，使見到她的人目眩神迷，心驚骨戰。愛她的人還依然極多，她也依然同從前一樣，貞靜沈默在各種阿諛各種奉承中打發日子下去。

她自己以為她的心死了，她的心早已隨同丈夫埋葬在土中去了，她自己若不掏出來，別人是沒有這分本領把她掏得出來的。

到後來，一些從前曾經用情欲的眼睛張望過這個婦人的，因愛生敬皆慢慢的離遠了。為她唱歌的聲音，已慢慢的瘖啞了。為她作詩的，早把這些詩篇抄給另外一個女子去了。

又過了兩年。

有一天，從別處來了一個彈箏人，常常抗了他那件古怪樂器，從這未亡人住處門前走過。那樂器上十三根銅絃，輕輕的撥動時，每一條銅絃便彷彿是一張發抖的嘴唇，溫柔的，甜蜜的，靠近那個年輕婦人的心胸。聽到這種聲音時，她便不能再作其他什麼事情，祇把一雙曾經爲若干詩人嘴唇夢裏遊踪所至的纖美手掌，扶着那個白白的溫潤額頭。一聽到箏聲，她的心就跳躍不止，血在燃燒，不知如何是好。

她愛了那個聲音。

當她明白那聲音是從一隻粗糙的手抓出時，她愛了那隻粗糙的手。當她明白那隻粗糙的手是一個獨眼，麻臉，跛脚的人肢體一部分時，她愛了那個四肢五官殘缺了的廢人。她承認自己的心已被那個殘廢人的箏聲從土中掏出來了。她喜歡聽那箏聲。久而久之，每天若不聽聽那箏聲，簡直就不能過日子了。

那彈箏人住處在一個公共井水邊，她因此每天早晚必借故攜了小孩來井邊打水。她又從不同他說什麼。他也從想不到這個美麗婦人會如此喪魂失魄的在秘密中愛他。

如此過了很多日子。

有一天，她又帶了水瓶同小孩子來取水，一面取水，一面聽那彈箏人的新曲。那曲子實在太動人了，當她把長繩絡結在瓶頸上時，所絡着的不是瓶頸，竟是那小雛的頸項。她一面爲那箏聲發癡，一面

把自己小孩放下深井裏去，浸入水中，待提起時，小孩子早已爲水淹死了。

附近的人知道了這件事情時，大家跑來觀看，却不明白爲什麼這婦人如何毒癡會把自己親生小孩殺死，或以爲鬼神作祟作出這事，或以爲死去的副官十分寂寞，就把兒子撲胸地下去，假手自己母親，作出這事。又或以爲那副官死後，因明白婦人過於美麗年輕，孀居獨處，十分可憐，故促之把小孩子弄死，對舊人無所繫戀，便可以任意改嫁。談論紛紜，莫衷一是，却無一人想像得出這事真正原因。

那時彈箏人已不彈箏了，正抱了他那神祕樂器，敬立在一株青桐樹下。有人問他對於這種稀奇事情的意思：

「先生，一個女子像貌如此良善，爲人如此貞靜，會作這種古怪事情，你說，這是怎麼的？」

那彈箏人說：

「我以爲這女人一定是愛了一個男子。世界上既常有受女人美麗誘惑發昏的男子，也就應當有相同的女人。她必爲一個魔鬼男子先騙去了靈魂，現在的行爲，正是想把身體也交給這魔鬼的。」

「這魔鬼屬於那一類人？」

那彈箏人聽到這樣愚蠢的詢問，實在有點生氣，斜睨了面前的人一眼，就閉了他那隻獨眼說道：「你難道以爲女子會愛一個像我這種醜樣子的男子麼？」

那人看看說來無趣，便走開了。至於那彈箏人，當然是料不到婦人會爲他發癡發瘋的。

到了晚上，彈箏人正獨自一人閉着獨眼，在明月下彈箏，婦人就披了一件寢衣走去找他，見到他時，同一堆絮一樣，倒在他的身邊。彈箏人聽到這種聲音，吃了一驚，睜開獨眼，就看到一堆白色絲質物，一個美麗的頭顱，一簇長長的黑髮。彈箏人趕忙把這個暈了的人抱進屋中竹牀上，藉月光細細端詳一下面目，原來這個女子就正是日裏溺死嬰兒的婦人。再想做做婦人那件衣服，讓她呼吸方便一點時，稍稍把衣服一拉，就明白這婦人原來是一個光光的身體，除了一件寢衣什麼也沒着身。那彈箏人簡直嚇呆了，不知如何是好。

婦人等不及彈箏人逃走，就霍然坐起，把寢衣卸下，伸出兩隻白白的臂膊，抱定那彈箏人頸項了。她告給了他一切秘密，她讓他任月光下明白她是一個如何美麗的生物。

但他想起日裏瀕斃的嬰孩以爲這是魔鬼的行爲，因爲嚇怕，終於棄卻了女人同那件樂器，遠遠的逃走了。而她後來却聽說就縊死在那間小屋裏。

三 一匹母鹿所生的女孩的愛

第三個商人像貌如一個王子，他說：

我的故事雖然所說到的還是女人，這女人同先前幾個女人或者稍微不同一點。我的故事同扇陀故事起始大同小異，但我要說到的女人，却似乎比扇陀更能幹一些。不過也有些地方與其餘故事

相同，因為這女人有所愛戀，到後便用身殉了愛。她愛得更希奇，說來你們就明白了。

與廟院故事一樣，同樣是一個山中，山中有個隱居避世修道求真的男子，搭了一座小小茅棚，住在那裏，不問世事。這隱士小便時，有一隻雌鹿來舐了幾次，這鹿到後來便生了一個女子，像貌端正嫺雅，美麗非常。這母鹿所生孩子一切如人，僅僅兩隻小脚，精巧纖細，彷彿鹿脚。隱士把女孩養育下來，十分細心，故女孩子心靈與身體兩方面，皆發展得極其完美。

女孩子大了一些，隱士因為自己是一個舊時代的人物，擔心自己的頑固偏持處，會妨礙這女孩的感情接近自然，因此在較遠住處，找尋到一片草坪，前面繞有清泉，後面傍着大山，在那裏為女孩造一箇陋房子，讓她住下。兩方面大約距離三里左右，每天這女孩子走來探望隱士一次，跟隨隱士請業受教。每次來到隱士住處讀書問道，隨行時，隱士必命令她環繞所住茅屋三周，凡經過這個女孩足跡踐履處，地面便現出無數蓮瓣。

隱士從女孩腳跡上，明白這個女孩，必有夙德，將來福氣無邊，故常常為她誦說歷史故事，大都是另一時節另一國土女子在患難中忍受折磨轉禍為福故事。女孩聽來，覺得美麗荒唐，祇知微笑，不能明白隱士意思。

有一天，國王因為國家不寧，無法解決，親自跑來隱士住處領教，請求這個積德聚學的有道之人，指點一切困難問題。到山中隱士住處後，見隱士茅屋周圍，到處有蓮花瓣兒痕跡，排列得異常美麗。國

王就問隱士：

「這是什麼？」

隱士說：「這是一個山中女孩子的腳跡。」

國王說：「山中女子，真有美麗到這樣的腳跡嗎？」

「她的母親是一匹母鹿。」

「我不相信這件事。」

「你不相信別人的，就應當相信你自己的。國王，那以為這是誰的腳跡？」

「假如這個山中真有如此美麗腳跡的人，不管她是誰生的，我都預備把她娶作王后。」

「凡世界上居上位的都歡喜說謊，都善說謊。你說的話我不大相信。」

「見到這個女人以後，我若說謊，不把她娶作王后，天殺我頭。你若說謊，無法證明這是女人的腳跡，我就割下你的頭顱，掛到旗杆上去，使世界上少一個說謊者。」

隱士眼見到這個國王血脈憤興，大聲說話，却因為這異一切皆是事實，難於否認，故當時祇微笑頷首，不作別的話語。

時間不久，住在另外一個地方的女孩又跑來了，一見隱士身邊的國王，從服飾儀表上看來，明白這個人就是小說故事上所稱的國王，就溫文爾雅，為隱士與國王行了個禮，行禮完後，站在旁邊不動。

這女孩既然容貌柔媚，韶秀，並且知書識禮。國王有所詢問時，又應對周詳，辭令端雅。國王心中十分中意，當場就向那個女孩求婚。他請求女孩許可，讓他成爲她的臣僕，把那戴了一頂鑲珠嵌寶王冠的頭，常常俯伏在她膝邊。

女孩子那時年齡還祇一十六歲，第一次見到陌生男子，且第一次聽到國王這種糊塗的意見，竟毫不覺得稀奇。她記起故事上求婚的情形，不願意國王心碎，即刻就應允了這件事，她說：

「國王，您既然以爲把王冠擱在我的膝下，使您生命光榮幸福，您現在就可照您意思作去。」

那國王得了女人的愛情以後，就把女人用一匹白色大馬，馱回本國宮中，選擇吉日良辰，舉行婚禮。

結婚以後，這個女人被國王恩寵異常。一月以後，爲國王孕了個小孩，將近一年，所孕小孩應分娩了，真忙壞那個國王。自從這山中女孩入宮後，專寵一宮，因此其他妃嬪，莫不心懷妒嫉。故當女孩生產落地一個極大肉球時，就有人在暗中私下把王后所生產的肉球取去，換了一副豬肺。國王聽說產婦業已分娩，走來詢問，爲其他妃嬪買通的收生婦人，就把那一堆豬肺呈上，稟告國王，這就是王后生產的東西。國王聽說有這種事情，十分憤怒，即刻派人把那王后押送出宮，恢復平民地位。

這女孩因爲早年跟隱士學得忍受橫逆方法，當時含冤莫白，祇得忍痛出宮。出宮以後，就匿名藏姓，且用藥水把自己像靨染黑，替大戶人家做些雜務小事，打發日子。因爲出自宮中，嫻習禮儀，性情又

好，深得主人信任，生活也不十分困難。

那個國王，自然就愛了其餘妃嬪，把山中母鹿所生的那個女子漸漸忘掉了。

當王后所生養的肉球下地時，隱藏了這肉球的先把它放在一鍋沸水中，好好養了三天三夜，估計烈火業已把牠煮爛了，就連同那口鍋子，假稱這是國王賞賜某某大臣的羊羔，設法運送進宮。出宮以後，擡到大江邊去，乘上特備的小船，搖到江中深處，把那東西全部傾入江中，方帶了空鍋回宮覆命。這肉球載浮載沈，一直向下游流去，經過了七天七夜，流到另外一個地方，被一個打漁的老年人絲網撈着。漁人把網提起一看，原來是個極大肉球。把肉球用刀剖開，見到裏面有一朵千瓣蓮花，每一花瓣，皆有一個具體而微非常之小的人，弄得漁人異常驚嚇。祇聽到那些小人說：

「快把我送進你們國王那邊去，你就可得黃金千塊，白銀千塊。」

漁人不敢隱瞞下去，卽剝用絲網兜着那個肉球，面見國王，稟告此事，且把肉球呈上。那國王正無子息，把肉球剖開一看，果然希奇。因此就賞了漁人金銀各一千塊，漁人得了賞賜，於是回家作富翁去了，不用再提。這肉球中一千個小孩，却因為在日光空氣與露水中慢慢長大，為時不久，就同平常小孩一般無二了。這個好事國王，於是憑空多了一千個兒子，遠近臣民，皆以為這是國王積德，上天所賜。這一千小孩到十六歲時，莫不文武雙全，人世少見。到了二十歲時，這一千個兒子，便被國王命令，派遣到鄰國去戰征，各人騎了白馬，穿戴上棕色皮類鍍銀甲冑，直到另一國家皇城下面挑戰，另一國

家也就正是小兒父母所在那個國家，凡個人應戰的無不即刻死去，凡部隊應戰莫不大敗而歸。這樣一來，竟使城中那個國王，無計可施。

官家方面等待到無計可施時，於是只得各處貼上布告，招請平民貢獻意見，且懸了極大賞格，找尋能夠擊退外敵的英雄。

山中母鹿所生的那個女人，知道這是自己的孩子來此胡鬧，便穿了破舊衣服，走到國王處去陳說她有退兵辦法，請求國王許可，儘她上城一試。得了許可，走上城去，那時城下一千戰士，正在躍馬挺戈，辱罵挑戰。但見城上一面大旗子下，站下一個穿着襤褸像貌平常的婦人，覺得十分希奇，就各自勒着韉轡，注意婦人行爲。

那婦人開口說道：

「你們這些小東小西，來到這裏胡鬧什麼？我是你們的母親，這裏國王是你們的爸爸，還不丟下刀槍，跳下白馬！」

其中就有人說：

「你這個瘋婆子，你說你是我們的母親，把我們一個證據。」

女人囑咐各人站定，把嘴張開，便裸出雙乳，用手將乳汁擠出，乳汁齊向城下射去，左邊分爲五百道，右邊也分爲五百道。一千戰士口中，無人不滿含甜乳。這一千戰士業已明白城上婦人即爲生身母

親，不敢違逆，只得放下武器，投地便拜。

一切弄得明白清楚以後，兩國戰事，自然就結束了。兩個國王因為這一千太子生於此國，育於彼國，故到後就共同議定，各人得到五百兒子。至於那個母親，自然仍為這一千兒子的母親，且仍然回轉到王宮中作了王后。二十年來使這王后蒙受委屈的一千婦人，因為當時還同謀害過太子，便通統為國王按照國法，捉來放到火中，用胡椒火燒死了。

當初那個山中母鹿生養的女人，其所以能夠在委屈中等待下去，一面因為受的是隱士薰陶，一面也正因為自信美麗，以為自己眉目髮爪，身段肌膚，莫不是世所希少的東西，國王既為這分美麗傾倒於前，也必能使國王另外一時想起她來，使愛情復燃於後，因此所遭受的，即或如何委屈，總能忍耐支持下去。如今却意料不到有一千兒子，且正因為這一千兒子，能夠恢復她那個原來地位。但她同時却也明白了她其所以受人尊敬處，祇是為了一羣兒子。且明白她如今已老了，再也不能使那個國王，或其他國王，把戴了嵌寶鑲珠王冠的尊貴頭顱，俯伏到她的腳邊了。她明白了這些事情時，覺得非常傷心。

她想了七天，想出了一個極好計策。同國王早餐時，就向國王說：

「親愛的人，你還記不記得我在山中時節的樣子？」

國王說：

「我怎麼不記得你那時真美麗如仙！」

「親愛的人，你還記不記得你向我求婚時節的種種？」

「我記得十分清楚，我爲你美麗如何糊塗，簡直是個大傻子。」

「親愛的人，你還記不記得我們結婚以後，出宮以前，那些日子的生活？」

「那些事同背誦我自己頂得意的詩歌一樣，最細微處也不容易忘記。你當時那麼美麗，這種美麗影子，留在我心中，就再過二十年，也光明如天上日頭，新鮮如樹上菓子。」

女人聽到國王稱讚她的過去美麗處，心中十分難受，沈默着，過一會兒就說：

「我被仇人陷害出宮，同你離開二十年，如今幸而又回到這宮中來了，一切事真料想不到。我從前那些仇人全被你燒死了，現在却還有一個最大的仇人，就在你身邊不遠。我已把這個仇人找得。我不想你追問道仇人姓甚名誰，我祇請求你宣布她的死刑，要她自盡在你面前。若你愛過我，你答應了我這次請求。」

國王說：

「就照你意思做去，即刻把那人帶來。」

這女人就說她當親自去把那仇人帶來。又說她不願意眼見到這仇人自殺，故請求國王，仇人一來，就宣布死刑，要那個人自殺，不必等她親自見到這種殘酷事情。說後，王后就走了。

不到一會，果然就有個身穿青衣頭蒙黑紗手脚自由的犯人在國王面前站定了，國王記起王后所說的話，就盛氣說：

「犯罪的人，你如今應該死了，你不必說話，不必分辯，拿了我這把寶劍自刎了罷。」

那黑衣人把劍接在手中，沈沈靜靜的走下階去，在院子中芙蓉樹下用寶劍向頸子一勒，把血管割斷，熱血泛湧，便倒下了。國王遣人告給王后，仇人已死，請來檢視。各處尋覓，皆無王后踪跡。等到後來國王知道自殺的一個仇人就是王后自己時，檢察傷勢，那王后業已斷氣多時了。

那王后自殺後，國王才明白他所說的仇人，原來就是她自己的衰老。她的意思同中國漢武帝的李夫人一樣，那一個是臨死時擔心自己醜老，不讓國王見到，這一個是明白自己醜老，便很勇敢的自殺了。

• 選自月下小景 •

八駿圖

「先生，您第一次來青島看海嗎？」

「先生，您要到海邊去玩，從草坪走去，穿過那片樹林子，就是海。」

「先生，您想遠遠的看海，瞧草坪西邊，走過那個樹林子——那是加拿大楊樹，那是銀杏樹，從那

個銀杏樹夾道上山，山頭可以看海。」

「先生，他們說青島海比一切海都不同，比中國各地方海美麗。比北戴河呢。強過一百倍；您不到過北戴河嗎？那裏海水是清的，渾的？」

「先生，今天七月五號，還有五天學校才上課。上了課，您們就忙了，應當先看看海。」

青島住宅區××山上，一座白色小樓房，樓下一個光線充足的房間裏，到地不過五十分鐘的達士先生，正靠近窗前眺望窗外的景致。看房子的聽差，一面爲來客收拾房子，整理被褥，一面就同來客攀談。這種談話很顯然的是這個聽差希望客人對他得到一個好印象的。第一回開口，見達士先生笑笑不理會。順眼一看，瞅着房中那口小皮箱上面貼的那個黃色大輪船商標，覺得達士先生是出過洋的人物了，因此就換口氣，要來客注意青島的海。達士先生還是笑笑的不說什麼，那聽差於是解嘲似的說，青島的海與其他地方的海如何不同，它很神祕，很不易懂。

分內事情作完後，這聽差搓着兩隻手，站在房門邊說：「先生，您叫我，您就按那個鈴。我名王大福，他們都叫我老王。先生，我的話您懂不懂？」

達士先生直到這個時候方開口說話：「謝謝你，老王。你說話我全聽得懂。」

「先生，我看過一本書，學校朱先生寫的，名叫投海，有意思。」這聽差老王那麼很得意的說着，笑迷迷的走了。天知道，這是一本什麼書。

聽差出門後，達士先生便坐在窗前書桌邊，開始給他那個遠在兩千里外的美麗未婚妻寫信。

瓊瑗：我到青島了。來到了這裏，一切真同家中一樣。請放心，這裏吃的住的全預備好好的。這裏有個照料房子的聽差，樣子還不十分討人厭，很歡喜說話，且歡喜在說話時使用一些新名詞。一些與他生活不大相稱的新名詞。這聽差真可以說是個「準知識階級」。他剛剛離開我的房間。在房間幫我料理行李時，就為青島的海，說了許多好話。照我的猜想，這個人也許從前是個海濱旅館的茶房。他那派頭很像一個大旅館的茶房。他一定知道許多故事，記着許多故事。（真是我需要的「一隻母牛」！）我想當即作一冊活字典，在這裏兩個月把他翻個透熟。

我窗口正望着海，那東西，真有點迷惑人！可是你放心，我不會跳到海裏去的。假若到這裏久一點，認識了它，瞭解了它，我可不敢說了。不過我若一不小心失足掉到海裏去了，我一定還將努力向岸邊游來，因為那時我心想起你，我不會讓海把我攔住，却讓你一個人孤孤單單。

達士先生打量捕捉一點窗外景物到信紙上，寄給遠地那個人看看，停住了筆，抬起頭來時窗外野景便朗然入目。草坪樹林與遠海，襯托得如一幅動人的畫。達士先生於是又繼續寫道：

我房子的小窗口正對着一片草坪，那是經過一種精密的設計，用人工料理得如一塊美麗毯子的草坪上，

面點綴了一些不知名的黃色花草，遠遠望去，那些花簡直是綉在上面。我想起家中客廳裏你作的那個小墊子。草坪盡頭有個白楊林，據聽差說那是加拿大種白楊林。林盡頭便是一片大海，顏色彷彿時時刻刻皆在那裏變化；先前看看是條深藍色帶，這個時節却正如一塊銀子。

達士先生還想引用兩句詩，說明這遠海與天地的光色。一抬頭，便見着草坪裏有個黃色點子，恰像嵌在全草坪最需要一點黃色的地方。那是一個穿着淺黃顏色袍子女人的身影。那女人正預備通過草坪向海邊走去，隨即消失在白楊樹林裏不見了。人儼然走入海裏去了。

沒有一句詩能說明陽光下那種一剎而逝的微妙感印。

達士先生於是把寄給未婚妻的第一個信，用下面幾句話作了結束。

學校離我住處不算遠，估計只有一里路，上課時，還得上一個小小山頭，通過一個長長的槐樹夾道。山路上正開着野花，顏色黃澄澄的如金子。我歡喜那種不知名的黃花。

達士先生下火車時上午×點二十分。到地把住處安排好了，寫完信，就過學校教務處去接洽，同教務長商量暑期學校十二個鐘頭講演的分配方法。事很簡便的辦完了，就獨自一人跑到海濱一個

小餐館吃了一頓很好的午飯，回到住處時，已是下午×點了。便又起始給那個未婚妻寫信，報告半天中經過的事情。

環：我已經過教務處，把我那十二個講演時間排定了。所有時間皆在上午十點前。有兩個講演，討論的問題，全是我在北京學校教過的那些東西。我不用預備就可以把它講得很好。另外我還擔任四點鐘現代中國文學兩點鐘討論幾個現代中國小說家所代表的傾向。你想像得出這些問題我上堂同他們討論時，一定能够引起他們的興味。今天五號，過五天方能開學。

我應當照我們約好的辦法，白天除了上堂上圖書館，或到海邊去散步以外，就來把所見所聞一一告訴你。我要努力這樣作，我一定使你每天可以接到我一封信，這信上有個我，與我在此所見社會的種種，小米大的事也不會瞞你。

我現在住處是一座外表很可觀的樓房。這原是學校特別為幾個遠地聘來的教授布置的。住在這個房子裏，一共有八個人，其餘七個人我皆不相熟。這裏住的有物理學家教授甲，生物學家教授乙，道德哲學家教授丙，哲學專家教授丁，以及西洋文學史專家教授戊等等。這些名流我還不會見面，過幾天我會把他們的神氣一一告訴你。

我預備明天方過校長處去，我明天將到他那兒吃午飯。我猜得到，這人一見我就會說：「怎麼樣，還可？應當選你那個來海邊看看，我要你來這裏，不是否相思病，原就只是讓你休息休息，看看海。一個人看海，也許會跌到海裏去給大魚吃掉的。」環：你說，我應如何回答這個人。

下車時我在車站外邊站了一會兒，無意中就見到一種貼在閱報牌上面的報紙。那報紙登載着關於我們的消息，說我們兩人快要到青島來結婚。還有許多事是我們自己不知道的，也居然一行一行的上了版印出給大家看了。那個編輯的轉述關於我的流行傳說時，居然還附加着一個動人的標題，「歡迎周達士先生。」我真害怕這種歡迎。我擔心一會兒就會有人來找我。我應當有個什麼方法，同一切麻煩離遠些。方有時間給你寫信。你試想想看，假若我這時正坐在桌邊寫信，一個不速之客居然進了我的屋子裏，猝然發問：「達士先生，你又在寫什麼戀愛小說？你一共寫了多少？是不是每個故事都是真的？都有意義？」這詢問真使人受窘！我自然沒有什麼可回答。然而一到第二天，他們仍然會寫出許多我料想不到的事情。他們會說：「達士先生親口對記者說的事實呢，他也許就從不見過我。」

達士先生離開××時，與他的未婚妻瓊瑗說定，每天寫一個信回××。但初到青島第一天，他就寫了三個信。第三個信寫成，預備叫聽差老王丟進學校郵筒裏去時，天已經快黑了。

達士先生在住處窗邊享受來到青島地方以後第一個黃昏。一面眺望窗外的草坪，——那草坪正被海上夕照烘成一片淺紫色。那種古怪色澤引起他一點回憶。

想起另外某一時，彷彿也有那麼一片紫色在眼底眩耀。那是幾張紫色的信箋，不會記錯。

他打開箱子，從衣箱底取出一個厚厚的雜記本子，就窗前餘光向那個薄本尋覓一件東西。這上面保留了這個人一部分過去的生命。翻了一陣，果然的，一個「七月五日」標題的記事被他找出來。

了。

七月五日

一切都近於多餘。因為我走到任何一處皆將爲回憶所圍困。新的有什麼可以把我從泥淖裏拉出這世界沒有「新」，連煩惱也是很舊了的東西。

讀完這個，有一點茫然自失。大致身體爲長途折磨疲倦了，需要一會兒休息。

可是達士先生一顆心却正準備到一個舊的環境裏散散步。他重新去念着那個二年前七月五日寄給南京的×請她代他過××去看看口的一個信稿。那個原信是用暗紫色紙張寫的，那個信發出時，也正是那麼一個悅人眼目的黃昏。

這幾個人的關係是×歡喜他，他却愛口，口呢，不討厭×。

當口聽人說到×極愛達士先生時，口便說：『這真是好事情。』然而人類事情常常有其相左的地方，上帝同意的人不同意，人同意的命運又不同意。×終於懷着一點兒悲痛，嫁給一個會計師了，作了另外一個人的太太後，知道達士先生尚在無望無助中遺送歲月，使來信問達士先生，是不是要她作點什麼事，她很想爲他效點勞。因爲她覺得他雖不愛她，派她作點事，尚可藉此證明他還信任她。

來信說得多委婉，多可憐！當時他被她一點點隱伏着的酸辛把心弄軟了，便寫了個信給×，托她去看×。這個信不單是信任×，同時也就在告給×，莫用過去那點幻想折磨她自己。

×，你信我已見到了，一切我都懂。一切不是人力所能安排的，我們總莫過分去勉強。我希望我們皆多有一分相知，能够解去愛與憎的纏綿。

聽說你是很柔順貞靜作了一個人的太太，這消息使熟人極快樂。……死去了的人，死去了的日子，死去了的事，假若還能折磨人，都不應當留在人心上來受折磨，所以不是一個善忘的人企想「幸福」。最先應當學習的就是善忘。我近來正在一種迷途中生活，希望從一切記憶團團中逃遁，與其憶回憶把自己弄得十分軟弱，還不如保留一個未來的希望較好。

謝謝您在來信上提到那些故事，恰恰正是我討厭一切寫下的故事的時節。一個人應當去生活，不應當儘去想像生活。若故事真如您稱讚的那麼好，也不過只證明這個舉筆的人，很願意去一切生活裏生活，因為無用無能，方轉而來期待那一隻手罷了。

您可以寫小說，因為很明顯的事，您是個能够把文章寫得比許多人還好的女子。若沒有這點自信力，就應當她一個朋友忠厚老實的意見。家庭生活一切過得極有條理，舉筆本不是必需的行為。爲你自己設想可不必舉筆，爲了讀者，你不能不舉筆了。中國還需要這種人，忘了自己的得失成敗來做一點事情。我聽人說到你預備去當傷兵看護，實際上您的長處可以當許多男子受傷靈魂的看護，後者職務實在比你去侍候傷兵還精細在行。你不覺得您寫點文章比掉掉繩帶方便些？你需要一點自覺，一點自信。

我不久或過××來，我想看看那「我極愛她她可毫不理我」的□。三年來我一切完了。我看着她，若一切還依然那麼沉悶，預備回鄉下去過日子，再不想麻煩人了。我應當保持一種沉悶，到鄉下生活十年，把最重要的一段日子費去。××您若是個既不缺少那點好心也不缺少那種空閒的人，我請您去爲我看看她。我等候您一個信，您隨便給我一點見她以後的報告，對於我都應當說是今年來最難得的消息。

再過兩年我會不會那麼活着？

一切人事皆在時間下不斷的發生變化。第一，這個×去年病死了。第二，這個□如今已成達士先生的未婚妻。第三，達士先生現在已不大看得懂那點日記與那個舊信上面所有的情緒。

他心想：人這種東西夠古怪了，誰能相信過去，誰能知道未來？舊的，我們忘掉它。一定的，有人把一切舊的皆已忘掉了，却剩下某時某地一個人微笑的影子，還不能夠忘去。新的，我們以爲是對的，我們想保有它，但誰能在這個人間保有什麼？

在時間對照下，達士先生有點茫然自失的樣子。先是在窗邊凝着，到後來笑了。目前各事彷彿已安排對了一個人應知足，應安分。天慢慢的黑下來，一切那麼靜。

環璇：

暑期學校按期開了學。在校長歡迎宴席上，他似莊似諧把遠道來此講學的稱爲「千里馬」；一則是人人皆稱赫大名，二則是不怕路遠。假若我們全是千里馬，我們現在住處，便應當稱爲「馬房」了！

我意思同校長稍稍不同。我以為幾個人所住的房子，應當稱為「天然療養院」，方能名實相符。你信不信？這裏的人從醫藥觀點看來，皆好像有一點病。（在這裏我真有個醫生資格！）我不說過我應當極力逃避那些麻煩我的人嗎？可是，結果相反，三天以來同住的七個人，有六個人已同我很熟習了。我有時與他們中一個兩個出去散步，有時他們又到我屋子裏來談天，在短短時期中我們便發生了很好的友誼。教授丁丙，乙，戊，尤其同我要好，便因為這種友誼，我診斷他們是個病人。我說的一點不錯，這不是笑話，這些教授中至少有兩個人還有點兒瘋狂，便是教授乙同教授丙。

我很覺得高興，到這裏認識了這些人，從這些專家方面，學了許多應學的東西。這些專家年齡有的已經五十四歲，有的還只三十左右。正彷彿他們一生所有的只是專門知識，這些知識有的同「歷史」或「公式」不能分開，因此為人顯得很莊嚴，很老成。但這就同人性有點衝突，有點不大自然，一個不到三十歲的小說作家，年齡同專家，從這些專家看來，大約應當屬於「浪漫派」。正因為他們是「古典派」，所以對我這個「浪漫派」發生了興味，發生了友誼。我相信我同他們的談話，一面在檢察他們的健康，一面也就解除了他們的「意結」。這些專家有的兒女已到大學三年級，早在學校裏給同學寫情書戀愛了，然而本人的心，真還是天真爛漫。這些人雖富於學識，却不會享受過什麼人生，便是一種心靈上的欲望，也被抑制着，堵塞着，我從這兒得到一點珍貴知識，原來十多年大家叫喊着「戀愛自由」，這個名詞，這些過渡人物所受的刺激，以及在這種刺激之下，惹了多少悲劇，這悲劇又如何普遍存在。

教授甲把達士先生請到他房裏去喝茶談天，房中布置在達士先生腦中留下那麼一些印象：房中小桌上放了張全家福的照片，六個胖孩子圍繞了夫婦兩人，太太似乎很肥胖。白麻布蚊帳裏，有個白布枕頭，上面繡着一點藍花，枕旁放了一個舊式扣花抱兜。一部疑雨集，一部百家香齋詩，大白麻布蚊帳裏掛一幅半裸體的香烟廣告美女畫。檯台上放了個紅色保腎丸小瓶子，一個魚肝油瓶子，一貼頭痛膏。

教授乙同達士先生到海邊去散步。一隊穿着新式浴衣的青年女子迎面而來，切身走過，教授乙回身看了一下幾個女子的後身，便開口說：

『真希奇，這些女子，好像天生就什麼事都不必做，就只那麼玩下去，你說是不是？』

『……………』

『上海女子全像不怕冷。』

『……………』

『寶隆醫院的看護，十六元一月，新新公司的賣貨員，四十塊錢一月。假若她們並不存心抱獨身主義，在貨棧邊相攸的機會，你覺不覺得比病房中機會要多一些？』

「我不瞭解劉半農的意思，女子文理學院的學生全笑他。」

走到沙灘盡頭時，兩人便越馬路到了跑馬場。場中有人調馬。達士先生想同教授乙穿過跑馬場，由公園到山上去。教授乙發表他的意見，認為那條路太遠，海灘漫潮水盡退，倒不如濕砂上走走有意思。於是兩人仍回到海灘邊。

達士先生說：

「你怎不同夫人一塊來家裏在河南，在北京？」

「小孩子讀書實在也麻煩，三個都在南開嗎？」

「家鄉無土匪倒好。從不回家，其實把太太接出來也不怎麼費事；怎麼不接出來？」

「那也很好，一個人過獨身生活，實在可以說是洒脫方便。但是，有時候不寂寞嗎？」

「你覺得上海比北京好奇怪。一個二十來歲的人，若想胡鬧，應當稱讚上海。若想念書，除了北京」

住那裏走。你覺得上海可以——

那一隊青年女子，恰好又從浴場南端走回來。其中一個穿着件紅色浴衣，身材豐滿高長，風度異常動人，赤着兩隻腳，經過處，濕砂上便留下一列美麗的脚印。教授乙低下頭去，從女人一個脚印上拾起一枝閃放真珠光澤的小小蚌螺殼，用手指輕輕的拂拭着殼上粘附的砂子。

「達士先生，你瞧，海邊這個東西真美麗。」

達士先生不說什麼，只是微笑着，把頭掉向海天一方，眺望着天際白帆與烟霧。

道德哲學教授丙，從住處附近山中散步回到宿舍，邊役老王在門前交給他一個紅喜帖，「先生，有酒喝！」教授丙看看喜帖是上海×先生寄來的，過達士先生房中談開天時，就說起×先生。

「達士先生，您寫小說我有個故事給您寫，民國十二年，我在杭州××大學教書，與×先生同事。這個人您一定聞名已久。這是個從五四運動以來有戲劇性過了好一陣熱鬧日子的人物。這×先生當時住在西湖邊上，租了兩間小房子，與一個姓口的愛人同住。各自佔據一個房間，各自有一鋪床。兩人日裏共同吃飯，共同散步，共同作事讀書，只是晚上不共同睡覺。據說這個叫作「精神戀愛。」×先生爲了開發這種精神戀愛的好處，同時還著了一本書，解釋它，提倡它。性行爲在社會引起糾紛既然特別多，性道德又是許多學者極熱烈高興討論的問題。當時倘若隻公癡，在母雞身邊，還能作出一

種無動於中的鬧難樣子，也會爲青年學者注意。至於一個公人，能夠如此，自然更引人注意，成爲了不起的一件大事了。社會本是那麼一個凡事皆浮在表面上的社會，因此×先生在他那分生活上，便自然有一種偉大的感覺，日子過得彷彿很充實。分析一下，也不過是佛教不淨觀，與儒家貞操說兩種鬼在那裏作祟罷了。

「有朋友問×先生，你們過日子怪清閒，家裏若有個小孩，不熱鬧些嗎？」×先生把那朋友看得很不在眼似的說，「先生，你真不瞭解我。我們戀愛那裏像一般人那種獸性；你真是——有眼不識泰山。你不看過我那本書嗎？他隨即送了那朋友一本書。」

「到後丈母娘從四川省遠遠的跑來了，兩夫婦不得不讓出一間屋子給丈母娘住。兩人把兩鋪床移到一個房中去，並排放下。另一朋友知道了這件事，就問他，×先生如今主張會變了吧？」×先生聽到這種話，非常生氣的說，「你把我當成畜生，從此不再同那個朋友來往。」

「過了一年，那丈母娘感覺生活太清閒，那麼過日子下去實在有點寂寞，希望作外祖母了。同兩夫婦一面吃飯，一面便用說笑話口氣發表意見，以爲家中有個小孩子，麻煩些同時也一定可以熱鬧些。兩夫婦不待老母親把話說完，同聲齊響起來，「你真無辦法，怎不看看我們那本書？」兩夫婦皆把丈母娘當成老頑固，看來很可憐，以爲不受過高等教育的人，除了想兒女爲她養孩子含飴弄孫以外，真再也沒有什麼高尚理想可言！」

「再過一陣，女的害了病，害了一種因貧血而起的某種病。×先生陪她到醫生處去診病。醫生原認識兩人，在病狀報告單上稱女的爲×太太，爾夫婦皆不高興，勸令醫生另換一紙片，改爲×小姐。醫生一看病人，已知道了病因所在，是在一對理想主義者，爲了那點違反人性的理想把身體弄糟了。要它好，簡便得好，發展獸性自然會好！醫生有作醫生的義務，就老老實實把意見告給×先生。×先生聽完，一句話不說，拉了女的就走。女的越不明白是怎麼會事。×先生說，這傢伙簡直是一個流氓，一個瘋子，那裏配作醫生。後來且同別人說，這醫生太不正經，一定靠賣春藥替人墮胎討生活。我要上街門去告他，公家應當用法律取締這種壞蛋，不許他公然在社會上存在，方是道理。」

「於是女人改醫生服中藥，貝母當歸煎劑吃了無數，延纏半年，終於死去了。×先生在女的墳頭立了一個紀念碑，石上刻字：我們的戀愛，是神聖純潔的戀愛。當時的社會是不大吝惜同情的，自然承認了這件事。凡朋友們不同意這件事的，×先生就覺得這朋友很卑鄙齷齪，不瞭解人間戀愛可以作到如何神聖純潔與美麗，永遠不再同那個朋友往來。」

「今天我却接到這個喜帖，才知道原來×先生八月裏在上海又娶同上海交際花結婚了，有意思。潮流不同了，現在一定不再那個了。」

達士先生聽完了這個故事，微笑着問教授丙：

「丙先生，我問您，您的戀愛觀怎麼樣？」

教授丙把那個紅喜帖摺疊成一個老豬頭。

『我沒有戀愛觀，我是個老人了，這些事應當是兒女們的玩意兒了。』

達士先生房中牆壁上掛了個希臘愛神照像片，教授丙負手看了又看，好像想從那大理石胸體上凹下處凸出處尋覓些什麼，發現些什麼。到把目光離開相片時，忽然發問：

『達士先生，您班上有個×××，是不是？』

『真有這樣一個人，您怎麼認識她？這個女孩子真是班上頂美……』

『她是我的內姪女。』

『哦，您們是親戚！』

『這孩子還聰敏，書讀得不壞。』說着，教授丙把視線再度移到牆頭那個照片上去，心不在乎的問道：『達士先生，這照片是從希臘人的雕刻照下的嗎？』這種詢問似乎不必回答，達士先生很明白。

達士先生心想：『丙先生倒有眼睛，認識美。』不由得來一個會心微笑。

兩人于是同時皆有一個苗條圓熟的女孩子影子，在印象中晃着。

教授丁邀約達士先生到海邊去坐船。乳白色的小游艇，支持了白色三角形小帆，順着微風，向作寶石藍顏色鏡平放光的海面滑去。天氣明朗而溫柔。海浪輕輕的拍着船頭和船舷，船身略側，向前滑

去時輕盈得如同一隻掠水的小燕兒。海天盡頭有一點淡紫色烟子。天空正有白鳥三五，從容向遠海飛去。這點光景恰像達士先生另外一個記載裏的情形，便是那隻船也如當前的這隻船。有一點兒稍稍不同，就是坐在達士先生對面的一個人，不是醫生，却換了一個哲學教授了。

兩人把船繞着小青島去，討論着當年若墨醫生與達士先生尙未討論結果的那個問題，——女人，一個永遠不能結束定論的議題。

教授了說：

「大概每個人皆應當有一種轉治，方能像一個人，不管受神的，受鬼的，受法律的，受醫生的，受金錢的，受名譽的，受牙痛的，受腳氣的，必需有一點從外而來或由內而發的限制，人才能夠像一個人。一個不受任何拘束的人，表面看來極其自由，其實他做什麼也不成功。因為他不是個人，他無拘束，同時也就不會有多少氣力。」

「我現在若一點兒不受拘束，一切欲望皆苦不了我，一切人事我不管，這決不是個好現象。我有时想着就害怕。我明白，我自己居然能夠活下去，還得感謝社會給我那一點拘束。若果沒有它，我就自殺了。」

「若墨醫生同我在這隻小船上的座位雖相差不多，我們又同樣還不結婚。可是，他討厭女人，他說：一個女人在你身邊時折磨你的身體，離開你身邊時又折磨你的靈魂。女子是一個詩人想像的上

帝，是一個浪子官能的上帝。他口上儘官討厭女人，不久却把一個雙料上帝弄到家中作了太太，在裙子下討生活了。我一切恰恰同他相反。我對女人，許多女人皆發生興味。那些肥的，瘦的，有點兒裝模作樣或是勢利淺浮的，似乎只因爲她們是女子，有女子的好處，也有女子的弱點，我就永遠不討厭她們。我不能說出若墨醫生那種警句，却比他更瞭解女子。許多討厭女子的人，皆在很隨便情形下同一個女子結了婚。我呢，我歡喜許多女人，對女人永遠傾心，我却再也不會同一個女人結婚。

「照我的哲學崇虛論來說，我早就應當自殺了。然而到今天還不自殺，就虧得這個世界上尚有一些女人。這些女人我皆很情慾的愛着她們。我在那種想象荒唐中瘋人似的愛着她們。其中有一個我尤其傾心，但我却極力制止我自己的行爲，始終不讓她知道我愛她。我若讓她知道了，她也許就會嫁給我，我不預備這一着。我逃避這一着。我只想等到她有了四十歲，把那點女人極重要的光彩大部分已失去時，我再她去告她，她失去了的，在我心上還好好的存在。我爲的是愛她，爲的是很情慾的愛她，總覺得單是得到了她還不成，我便儘她去嫁給一個明明白白一切皆不如我的人，使她同那男子在一處消磨着這個美麗生命。到了她本身已衰老時，我的愛一定還新鮮而活潑。」

「您覺得怎麼樣，達士先生？」

「您的打算還仍然同若墨醫生差不多。您並不是在那裏創造哲學，不過是在那裏被哲學塑造。」

罷了。您同許多人一樣，放遠期賬，表示遠見與大膽，且以爲將來必可對本翻利。但是您的賬放得太遠了，我爲您擔心。這種投資我并無反對理由，因爲各人有各人耗費生命的權利和自由，這正同我打量投海，覺得投海是一種幸福時，你不便干涉一樣。不過我若是個女人，對於你的計畫，可並無多少興味。你有哲學，却缺少常識。你以爲你到了那個年齡，腦子尙能有如今這樣充滿幻想，且以爲女子到了四十歲，也還會如十八歲時那麼多情善感。這真是胡塗。我敢說你必輸到這上面。你若有興趣去看一本關於××的書籍，你會覺得你那哲學必需加以小小修改了。你愛她，得給她。這是自然的道理。你愛她，使她歸你，這還不夠，因爲時間感會到你的愛，便想違反人類生命的秩序，而且說這一切皆爲女人着想。我看看這同東，身纏腳一樣，不大自然，有點殘忍。」

「你以爲這個事太不近情，是不是？我們每一個人皆可聽憑自己意志建築一座禮拜堂，供奉自己所信仰的那個上帝。我所造的神龕，我認爲是世界上最美麗的神龕。這事由你看來，這麼辦耗費也許大一點。可是戀愛原本就是一種奢侈的行爲。這世界正因爲吝嗇的人太多了，所以凡事皆做不好。我覺得吝嗇原隲於愚蠢。一個人想把自己人格放光，照耀虛空，眩人眼目如金星，愚蠢人決做不出。」

「你想這麼作是中了的戲劇的毒。你能這麼作可以說是很有演劇的天才。我承認你的聰明。」

「你說對了。我是在演劇。很大膽的把角色安排下來，我期待的就正是在全劇進行中很出衆，然而近人情，到重要時忽然一轉，尤其驚人。」

達士先生說：

『說得對。一個人若真想把自己全生活放在熱鬧緊張場面上發展，放在一種變態的不自然的方法中去發展，從一個藝術家眼裏看來，沒有反對的道理。一切藝術原皆不容許平凡。不過仍然用演戲取譽，你想不到時間太久了一點，你那個女角，能不能支持得下去？世界上儘有許多女人在某一小時具有爲詩人與浪子拜倒那個上帝的完美，但決不能持久。你承認她們到某一時會把生命光彩失去，却不想想一個表面失去了光彩的女人，還剩下一些什麼東西。』

『那你想怎麼樣？』

『愛她，得到她。愛她，一切給她。』

『愛她，如何能長久得到她？一切給她，什麼是我若沒有我，怎麼愛她？』

達士先生知道教授戊是個結了婚後一年又離婚的人，想明白他對於這件事的意見同感想。下面是教授戊的答案：

女人，多古怪的一種生物！你若說「我的神，我的王后，你瞧，我如何崇拜你，讓莎士比亞的胸襟爲一個女人而碎罷，同我來接一個吻！」好辭令。可是那地方若不是戲台，却只是一個客廳呢？你將聽到一種不大自然的聲音，（她們照例演戲時還比較自然，）她們回答你說：「不成，我並不愛你。」好這

事也就那麼完結了。許多男子就那麼離開了她的愛人，男的當然便算作失戀。過後這男子事業若不大如意，名譽若不大好，這些女人將那麼想：「我幸好不會上當。」但是，另外某種男子，也不想作莎士比亞，說不出那麼雅致動人的話語。他要的只是機會。機會許可他接近那個女子身邊時，他什麼空話都不必說，就默默的吻了女人一下。這女子在驚慌失措中，也許一伸手就打了他一個耳光。然而男子不作聲，却索性抱了女子，在那小小嘴唇上吻一分鐘。他始終沒有說話，不爲行爲加以解釋。他知道這時節本人不在議會，也不在課室。他只在作一件事！結果，沉默了。女人想：「他已吻過我了。」同時她還知道了接吻對於她毫無什麼損失。到後，她成了他的妻子。這男人同她過日子過得好，她十年內就爲他養了一大羣孩子，自己變成一個中年胖婦人，男子不好，她會解說：這是命。

是的，女人也有女人的好處。我明白她們那些好處。上帝創造她們時並不十分嬌虎，既給她們一個精緻柔軟的身體，又給她們一種知足知趣的性情，而且更有意思，就是同時還給她們創造一大羣自作多情又癡又笨的男子，因此有戀愛小說，有詩歌，有失戀自殺，有——結果便是女人在社會上居然佔據一種特殊地位，彷彿凡事皆少不了女人。

我以爲這種安排有一點錯誤。從我本身起，想把女人的影響，女人的牽制，尤其是同過家庭生活那種無趣味的牽制，在擺得開時乘早擺開。我就這樣離了婚。

達士先生向草坪望着，「老王，草坪中那黃花叫什麼名？」

老王不曾聽到這句話，不作聲。低頭作事。

達士先生又說，「老王，那個從草坪裏走來看庚先生的女人是什麼人？」

聽着老王一面收拾書桌，一面也舉目從窗口望去，「××女子中學教書先生，長得很好，不是？」說着，又把手向樓上指指，輕聲的說，「快了，快了。」那意思似乎在說兩人快要訂婚，快要結婚。

達士先生微笑着，「快什麼了？」

達士先生書桌上有本老舍作的小說，老王隨手翻了那麼一下，「先生，這是老舍作的，你借我這本看看好不好？怎麼這本書名叫離婚？」

達士先生好像很生氣的說：

「怎麼不叫離婚？我問你，老王。」

樓上電鈴忽響，大約住樓上的教授庚，也在窗口望見了經草坪裏通過向寄宿舍走來的女人了，呼喚聽差預備一點茶。

一個從××寄過青島的信——

達士先生：

你給我爲歷史學者教授辛畫的那個小影，我已見到了。你一定把它放大了點。你說到他向你說的話，真不大像他平時爲人。可是我相信你畫他時一定很忠實。你那後筆可以想保你的觀察正確。那個速寫同你給其他先生的速寫一樣，各自有一種風格，有一種躍然紙上的動人風格，我讀他時非常高興。不過我希望你……因爲你應當記得着，你把那些速寫寄給什麼人。教授辛簡直是個瘋子。

你不說宿舍裏一共有八個人嗎？怎麼始終不告訴我第七個是誰。你難道半個月以來還不同他相熟照我想來這一定也有點原因。好好的告訴我。

環發

達士先生每當關着房門，記錄這些專家的風度與性格到一個本子上去時，便發生一種感想：「沒有我這個醫生，這些人會不會發瘋？」其實這些人永遠不會發瘋，那是很明白的。並且發不發瘋也並非他注意的事情，他還有許多必需注意的事。

他同情他們，可憐他們。因爲他自以爲是個身心健康的人。他預備好好的來把這些人物安排在一部劇本裏，這自以爲醫治人類靈魂的醫生，還將爲他們指示出一條道路，就是凡不能安身立命的中年人，應勇敢走去的那條道路。他把這件事，描寫得極有趣味的寄給那個未婚妻去看。

但這個醫生既感覺在爲人類盡一種神聖的義務，發現了七個同事中有六個心靈皆不健全，便

自然引起了注意另外那一個健康人的興味。事情說來希奇，另外那個人竟似乎與他「無緣」。那人的住處，恰好正在達士先生所住房間的樓上，從××大學歡迎宴會的機會中，那人因同達士先生座位相近，××校長短短的介紹，他知道那是經濟學者教授庚。除此以外，就不能再找機會使兩人成爲朋友了。兩人不能相熟，自然有個原因。

達士先生早已發現了，原來這個人精神方面極健康，七個人中祇有他當真不害什麼病。這件事得從另外一個人來證明，就是有一個美麗女子常常來到寄宿舍，拜訪經濟學者庚。

有時兩人在房子裏盤桓，有時兩人就在窗外那個銀杏樹夾道上散步。那來客看樣子約有二十五六歲，同時看來也可以說只有二十來歲。身材面貌皆在中人以上。最使人不容易忘記，就是一雙詩人常說「能說話能聽話」的那種眼睛。也便是這一雙眼睛，因此使人估計她的年齡，容易發生錯誤。這女人既常常來到宿舍，且到來以後，從不聞一點聲息，彷彿兩人只是默默的對坐着。看情形兩個人感情很好。達士先生既注意到這兩個女人，又無從與他們相熟，因此在某一時節，便稍稍濫用一個作家的特權，於一瞥之間從女人所得的印象裏，想像到這個女子的出身與性格，以及目前同教授庚的關係。

這女子或畢業於北平故都的國立大學，所學的是歷史，對詩詞具有興味，因此詞章知識不下於歷史知識。

這女子在家庭中或為長女。家中一定是個紳士門閥，家庭教育良好，中學教育也極好。從×大學歷史系畢業後，就來到××女子中學教書，每星期約數十點鐘課，收入約一百元左右。在學校中很受同事與學生敬愛，初來時，且開或還會有一個冒險的，不大知趣的，山東籍國文教員，給她一種不甚得體的慫恿。然而那一種端靜自重的外表，却制止了這男子野心的擴張。還有個更重要的原因，便是北京方面每天皆有一個信給她，這件事從學校同事看來，便是「有了主子」的證明，或是一個情人，或是一個好友，便因為這通信把許多人的幻想消滅了。這種信從上禮拜起始不再寄來，原來那個寫信人教授庚已到了青島，不必再寫什麼信了。

這女人從不放聲大笑，不高聲說話，有時與教授庚一同出門，也靜靜的走去，除了腳步聲音便毫無聲響。教授庚與女人的沉默，證明兩人正愛着，而且貼骨貼肉如火如茶的愛着。惟有在這種證據中，兩個人才能夠如此沉靜。

女人的特點是一雙眼睛，它彷彿總時時刻刻警告人，提醒人。你看她，它似乎就在說：「你小心一點，不要那麼看我。」一個熟人在她面前說了點放肆話，有了點不莊重行動，它也不過那麼看看。這種眼光能制止你行為的過分，同時又儼然在獎勵你手足的撒野。它可以使俏皮角色誠實穩重，不敢胡來亂為，也能使老實人發生幻想，貪圖進攻。它彷彿永遠有一種羞怯之光；這個光既代表貞潔，同時也就充滿了情欲。

由於好奇，或由於與好奇差不多的原因，達士先生願意有那麼一個機會，多知道一點點這兩人的關係。因為照他的觀察來說，這兩人的關係一定不大平常，其中有問題，有故事。再則女的那一分沉靜實在吸引着，使他覺得非多知道她一點不可。而且彷彿那女人的眼光，在達士先生腦子裏，已經起了那麼一種感覺：「先生，我知道你是誰。我不討厭你。到我身邊來，認識我，崇拜我，你不是個胡塗人，你明白，這個情形是命定的，非人力所能抗拒的。」這是一種挑戰，一種沉默的挑戰。然而達士先生却無所謂。他不過有點兒好奇罷了。

那時節，正是國內許多刊物把達士先生戀愛故事加以種種渲染，引起許多人發生興味的時節。這個女人必知道達士先生是個什麼人，知道達士先生行將同誰結婚，還知道許多達士先生也不知道的事，就是那種失去真實性的某一種鋪排的極其動人的謠言。

達士先生來到青島的一切見聞，皆告訴給那個未婚妻，上面事情同一點感想，却保留在一個日記本子上。

達士先生有時獨自在大草坪散步，或從銀杏夾道上山去看海，有三四次皆與那個經濟學者一對碰頭。這種不期而遇也可以說是什麼人有意安排的。相互之間雖只隨隨便便那麼點一點，各自走開，然而在無形中却增加了一種好印象。當達士先生從那個女人眼睛裏再看出一點點東西時，他逃避了那一雙稍稍有點危險的眼睛，散步時走得更遠了一點。

他心想：「這真有點好笑。若在一年前，一定的，目前的事會使我害一種很厲害的病，可是現在不礙事。生活有了免疫力，那種令人見寒作熱的病皆不至於上身了。」他覺得他的逃避，却只是在那裏想方法設使別人不至於害那種病。因為那個女人原不宜於害病，那個教授，能夠不害那一種病，自然更好。

可是每種人事原來皆儼然被一隻看不見的手所安排。一切事皆在濶巧中發生，一切事皆任意從情形下變動。××學校的暑期學校演講行將結束時，某一天，達士先生忽然得到一個不具名的簡短信件，上面只寫着這樣兩句話：

學校快結束了，捨得離開海嗎？（一個人）

一個什麼人？真有點離奇可笑。

這個怪信送到達士先生手邊時，憑經驗，可以看出寫這個信的人是誰。這是一顆發抖的心同一隻發抖的手，一面很羞怯，又一面在狡猾的微笑，把信寫好親自付郵的。不管這個人是誰，不管這信寫得如何簡單，不管寫這個信的人如何措辭，達士先生皆明白那種來信表示的意義。達士先生照例不聲不響，把那種來信擱在一個大封套裏。一切如常，不覺得幸福也不覺得驕傲。間或也不免感到一點輕微惆悵。且因為自己那分冷靜，到了明知是誰以後，表面上還不注意，彷彿多少總辜負了面前那年

青女孩子一分熱情，一分友誼。可是這仍然不能給他如何影響。假若沉靜是他分內的行爲，他始終還保持那分沉靜。達士先生的態度，應當由人相那個習慣負一點責，應當由那個拘束人類行爲，不許向高尙純潔發展，制止人類幻想，不許超越實際世界，一個有勢力的名辭負點責。達士先生是個訂過婚的人在「道德」名分下，把愛情的門鎖閉，把另外女子的一切友誼拒絕了。

得到那個短信時，達士先生看了看，以爲這一定又是一個什麼自作多情的女孩子寫來的。手中拈着這個信，一面想起宿舍中六個可憐的同事，心中不由得不得侵入一點憂鬱。「要它的，它不來；不要的，它偏來。」這便是人生。他於是輕輕的自言自語說：「不走，又怎麼樣？一個真正古典派，難道還會成一個病人便不走，也不至於害病！」很的確，就因事留下來，縱不走，他也不至於害病的。他有經驗，有把握，是個不怕什麼魔鬼誘惑的人。另外一時他就站過地獄邊沿，也不眩目，不發暈。當時那個女子，却是一個使人值得向地獄深穿墮下的女子。他有時自然也把這種近於挑戰的來信，當成青年女孩子一種大膽妄爲的感情的遊戲，爲了訓練這些大膽妄爲的女孩子，他以爲不作理會是一種極好的處置。

環環：

我今天晚車回××達

達士先生把一個簡短電報親自送到電報局拍發後，看看時間還只五點鐘。行期既已定妥，在青

烏勾留算是最後一天了。記起教授乙那個神氣，記起海邊那種蚌殼。當達士先生把教授乙在海邊拾蚌殼的一件事情告給瓊瓊時，回信就說：『不要忘記，回來時也爲我帶一點點蚌殼來。我想看看那個東西！』

達士先生出了電報局，因此便向海邊走去。

到了海水浴場，潮水方退，除了幾個騎馬會的外國人騎着黑馬在岸邊奔跑外，就只有兩個看守浴場工人在那裏收拾遊船，打掃砂地。達士先生沿着海灘走去，低着頭尋覓這種在白砂中閃放珍珠光的美麗蚌殼。想起教授乙拾蚌殼那副神氣，覺得好笑。快要走到東端時，忽然發現灘沙上有誰用手杖斜斜的劃着兩行字跡，走過去看看，只見砂上那麼寫着：

這個世界也有人不瞭解海，不知愛海。也有人瞭解海，不敢愛海。

達士先生想想那個意思，笑了。他是個辨別筆迹的專家，認識那個字迹，懂得那個意義。看看潮水的印痕，便知道留下這種玩意兒的人，還剛剛離此不久。這倒有點古怪。難道這人就知道達士先生今天一早上會來海邊，恰好先來這裏留下這兩行字迹？還是這人每天皆來到海邊，寫那麼兩行字，期望有一天會給達士先生見到？不管如何，這方式顯然的，是在大膽妄爲以外，還很機伶狡猾的。達士先生皺眉頭看了一會，就走開了。一面仍然低頭走去，一面便保護自己似的想道：『鬼聰明，你還是要失敗』

的。你太年輕了，不知道一個人害過了某種病，就永遠不至於再傳染了！你真聰明，你這點聰明將來會使你在另外一件事情上成就一件大事業，但在如今這件事情上，應當承認自己賭輸了！這事不是你的錯誤，是命運。你遲了一年……」然而不知不覺，却面着大海一方，輕輕的抒了一口氣。

不瞭解海，不愛海，是的。瞭解海，不敢愛海，是不是？

他一面走一面口中便輕輕數着：「是——不是——不是——是？」

忽然間，砂地上一件新東西使他楞住了。裏是一對眼睛，在濕砂上畫好的一對美麗眼睛。旁邊還那麼寫着：「瞧我，你認識我！」是的，那是誰？達士先生認識得很清楚的。

一個爬砂工人用一把平頭鏟沿着海岸走來，走過達士先生身邊時，達士先生趕着問：「慢點走，我問你，你知不知道這是誰畫的？」說完他把手指着那些騎馬的人。那工人却糾正他的錯誤，手指着山邊一堵淺黃色建築物，「哪，女先生畫的！」

「你親眼看見是個女先生畫的？」

工人看着達士先生，不大高興似的說，「我怎不見？」

那工人說完，揚揚長長的走了。

達士先生在那砂地上一對眼睛前站立了一分鐘，仍然把眉頭皺了那麼一下，沉默的沿海走去了。海面有微風皺着細浪，達士先生彎腰拾起了一把海砂向海中拋去，「狡猾東西，去了吧！」

十點二十分鐘達士先生回到了宿舍。

聽差老王從學校把車票取來，告給達士先生，晚上十一點二十五分開車，十點半上車不遲。

到了晚上十點鐘，那聽差來問達士先生，是不是要他把行李先送上車站去。就便還給達士先生借的那本離婚小說。達士先生會心微笑的拿起那本書來翻閱，却給聽差一個電報稿，要他電報局去拍發那電報說：

愛媛：我害了點小病，今天不能回來了。我想在海邊多住三天，病會好的。達士。

一件真實事情，這個自命為醫治人類魂靈的醫生的確已害了一點兒很蹊蹺的病。這病離開海，不易痊愈的，應當用情來治療。

• 選自文學 •

散文

一個戴水獺皮帽子的朋友

我由武陵（常德）過桃源時，坐在一輛新式黃色公共汽車上。車從很平坦的大堤公路上奔馳而去，我身邊還坐定了一個懂人情有趣味的老朋友，這老友正特意從武陵縣伴我過桃源。他也可以說是一個「漁人」，因為他的頭上，戴得是一頂價值四十八元的水獺皮帽子，這頂帽子經過沿路地方時，却很可能引起一些年青娘兒們注意的。這老友是武陵地方某大旅館的主人。常德、河、沅、周、溪、桃、源，沿河近百里路以內，喫四方飯的標緻娘兒們，他無一不特別熟習；許多娘兒們也就特別熟習他那頂水獺皮帽子。但照他自己說，使他迷路的那點年齡業已過去了，如今一切已滿不在乎，白臉長眉毛的女孩子再不使他心跳，水獺皮帽子也並不需要娘兒們眼睛放光了。他今年還只三十五歲。十年前，在這一帶地方凡有他撒野機會時，他從不放棄那點機會。現在既已規規矩矩作了一個大旅館的大老闆，童心業已失去，就再也胡鬧了。當他二十五歲左右時，大約就有過一百個女人淨白的胸膛被他親近過。我坐在這樣一個朋友的身邊，想起國內無數中學生，在國文班上很認真的讀陶靖節、桃花源記情形，真覺得十分好笑。同這樣一個朋友坐了汽車到桃源去，似乎太幽默了。

朋友還是個愛玩字畫也愛說野話的人，從汽車眺望平堤遠處，薄霧裏錯落有致的平田、房子、樹木，皆如敷了一層藍灰，一切極爽心悅目。汽車在大堤上跑去，又極平穩舒服。朋友口中揉合了雅興與俗趣，帶點兒驚訝嚮道：

「這野雜種的景致，簡直是畫！」

「自然是畫！可是是誰的畫？」我說。「大哥，你以為是誰的畫？」我意思正想考問一下，看看我那朋友對於中國畫一方面的知識。

他笑了。「沈石田這狗食的，強盜一樣好大膽的手筆！」

我自然不能同意這種讚美，因為朋友家中正收藏了一個沈周手卷，姓名真，畫筆不佳，出處是極可疑的。說句老實話，當前從窗口入目的一切，瀟灑秀麗中帶點雄渾蒼莽氣概，還得另外找尋一句恰當的比擬，方能相稱啊。我在沉默中的意見，似乎被他看明白了，他就說：

「看，牯子！老弟你看，這點山頭，這點樹，那一片林梢，那一抹輕霧，真只有王麓臺那野狗幹的畫得出！」

這一下可被他「猜」中了。我說：

「這一下可被你說中了。我正以為目前風物極和王麓臺卷子相近；你有他的扇面，一定看得出。因為它很巧妙的混合了秀氣與沈鬱，又典雅，又恬靜，又不故作。」

「好，有的是你這文章魁首的形容……」接着他就使用了一大串野蠻字眼兒，把我喊作小公牛，且把他自己水獺皮帽子向上翻起的封耳，拉下來遮蓋了那兩隻凍得通紅的耳朵，於是大笑起來了。彷彿第一次所說的詞，本不過是爲了引起我對於窗外景致注意而說，如今見我業已注意，他便很快樂的笑了。

他掣着我的肩膀很猛烈的搖了兩下，我明白那是他極高興的表示。我說：

「牯子大哥，你怎麼不舉畫呢？一動手，就會弄得很高明的。」

「我講，牯子老弟，別丟我罷。我也是一個仇十洲，但是只會畫婦人的肚皮，真像你說，『弄得很高明』的你難道不知道我是個什麼人嗎？」

「你是個妙人。絕頂的妙人。」

「繡衣哥，得了，什麼廟人寺人，誰來割我的××？我還預備割掉許多男人的××，省得他們裝模作樣，在婦人面前露臉！我討厭他們那種樣子！」

「你不討厭的。」

「牯子老弟，有的是你說的。不看你面上，我一定要割他們……」

這個朋友言語行爲皆粗中有細，且帶點兒嫵媚，真可算得是一個妙人！

這個人臉上不疤不麻，身個兒比平常人略長一點，肩膊寬寬的，且有兩隻體面乾淨的大手，初初一看，可以知道他是個軍隊中吃糧子上飯跑四方人物，但也可以說他是一個華紳士。從三歲起就歡喜同人打架，爲一點兒小事，不管對面的一個大過了他多少，也一面辱罵一面揮拳打去。但人長大到二十歲後，遷在男子面前還常常揮拳比武，在女人面前却變得異常溫柔起來，樣子顯得很懂事。怕事到了三十歲，處世便更謙和了。生平書讀得雖不多，却善於用書，在一種近於奇蹟的情形中，這人無師自通，寫信辦公事時，筆下都很可觀。爲人性情又隨和又不媽虎，一切看人來，在他認爲是好朋友的，掏出心子不算會事；可是遇着另外一種老想沾他一點兒便宜的人呢，他就完全不同了。——也就因此在一一般人中他的毀譽是平分的；有人稱他爲豪傑，也有人稱他爲壞蛋。但不妨事，把兩種性格兩個人格拚合攏來，這人才真是一個活鮮鮮的人！

十三年前我同他在一隻裝軍服的船上，向沅水上游開去，船當天從常德開頭，泊到周溪時，天氣已快要夜了。那時空中正落着雪子，天氣很冷，船頂船舷都結了冰，他爲的是惦念到岸上一個長眉毛白臉龐小女人，便穿了嶄新綠色緞子的猓裏馬褂，從那爲冰凍凍結了的水筏上爬過去，一不小心便落了水。一面大聲喚牯子老弟，這下我可完了，一面還是笑着掙扎。待到努力從水中掙扎上船時，全身皆已爲水弄溼了。但他換了一件新棉軍服外套後，却仍然很高興的從木筏上爬攏岸邊。到他心中惦念那個女人身邊睡覺去了。三年前，我因送一個朋友的孤雛轉回湘西時，就在他家中，看了他的藏

畫一整天。他告我，有幅文徵明的山水，好得很，被一個婦人攬走，十分可惜。到後一問，才知道原來他把那畫賣了三百塊錢，爲一個小娼婦點蠟燭掛了一次衣。現在我又讓那個接客的把行李搬到旅館中來了。

見面時我喊他：

「牯子大哥，我又來了，不認識了我吧。」

他正站在旅館天井中分淚用人抹玻璃，自己却用手抹着那頂絨頭極厚的水獺皮帽子，一見到我，就趕過來用兩隻手同我握手，握得我手增痠痛，大聲說道：「嗨，你這個騷牯子又來了，妙極了，使人正想死你！」

「什麼話，近來心裏開得想到北京城老朋友頭上來了嗎？」

「什麼畫，壁上掛，——當天賭咒，天知道，我正如何念你！」

這自然是一句真話，牯子上出身的人物，對好朋友說謊，原看成爲一種罪惡。他想念我，只因為他花了四十塊錢，買得一本倪元璣所寫的武侯出師表。他既不知道這東西是從岳飛石刻出師表臨來的，末尾那顆巴掌大的朱紅印記，把他更弄胡塗了。照外行人說來，字既然極其「飛舞」，四百也不覺得太貴，他可不明白那個東西應有的價值，花了那麼一筆錢，從一個退伍軍官處把它弄到手，因此想着我來了。於是我們一面說點十年前的野話，一面就到他的房中欣賞寶物去了。

這朋友年青時，是個綠營中守兵名分的巡防軍，派過中營衙門辦事，在衙門中栽花養金魚。後來作了軍營裏的庶務，又作過兩次軍需，又作過一次參謀。時間使一些英雄美人成塵成土，把一些傻瓜壞蛋變得又富又闊同樣的，到這樣一個地方，我這個朋友在一堆倏然而來倏然而逝的日子中，也就做了武陵縣一家最清潔安靜的旅館主人，且同時成爲愛好古玩字畫的風雅人了。他既收買了數量可觀的字畫，還有好些銅器與磁器收藏的物件泥沙雜下，並不如何希罕，但在那麼一個小地方，在那種情形下，能力却可以說儘夠人敬服了。若有什麼雅人由北方或由福建廣東想過桃源去看看，從武陵過身時，能泰然坦然把行李搬進他那個旅館去，到了那個地方，看看過廳上的蘆雁屏條，同長案上一切陳設，便會明白賓主之間實有同好，這一來，凡事皆好說了。

還有那向湘西上行過川黔考察方言歌謠的先生們，到武陵時最好就是到這個旅館來下榻。我還不曾遇見過什麼學者，比這個朋友更能明瞭中國格言諺語的用處。他說話全是活的，卽便是諺語野話，也莫不各有出處，言之成章。他那言語比喻豐富處，真像是大河流水永無窮盡。在那旅館中住下，一面聽他罵罵用人，一面使我就想起在北京城閣裏編大辭典的諸先生，爲一句話一個字的用處，把水滸、金瓶梅、紅樓夢……以及其他小說翻來翻去，翻破了多少書籍！若果他們能夠來到這個旅館裏，故意在天井中撒一泡尿，或裝作無心的樣子把髒東西從窗口拋出去，或索性當着這旅館老闆面前，作點不守規矩缺少理性的行爲，好等着就是：你聽聽那作老闆的罵出幾個希奇古怪字眼兒，你會覺

得原來這里還擱下了一本活辭典！倘若有個經濟社會調查團，想從湘西弄到點材料，這旅館也是最好下榻的處所，因為辰河沿岸碼頭稅收、烟價、妓女，以及桐油、朱砂的出處行價，各個碼頭上管事的頭目，他知道的也似乎比別人更清楚。——他懂得多哩，只要想想，人還只在二十五歲左右，就有一百個年青婦人在他面前裸露過胸膛同心子，普通讀書人看來，這是一個如何豐富嚇人的經驗！

只因我已十多年不再到這條河上，一切皆極生疏了，他便特別伴送我過桃源。爲我租雇小船，照料一切。

十二點鐘我們從武陵動身，一點半鐘左右，汽車就到了桃源縣停車站。我們下了車，預備去看船時，幾件行李成爲極麻煩的問題了。老朋友說，若把行李帶去，到碼頭邊叫小划子時，那些吃水上飯的人，會「以逸待勞」，把價錢放在一個高點上，使我們無法對付的。若把行李寄放到另外一個地方，空手去看船，我們便又「以逸待勞」了。我信任了老朋友的主張，照他的意思，一到桃源我們就把行李送到一個買酒麪的人家去。到了那酒麪鋪子，拿烟的是個四十歲左右的胖婦人，他的乾親家倒茶的是個十五六歲的白臉長身女孩子，腰身小，嘴唇小，眼目清明如兩粒水晶珠兒。見人只是轉個不停論輩數，說是乾女兒呢。坐了一陣，兩人方離開那人家，灑着手下河邊去，在河街上一個荷書舖，一幅無名氏的山水牽引了他的眼睛，二十塊錢把畫買定了。再到河邊去看船，船上人知道我是那個大老闆的

熟人，價錢倒很容易說妥了。來回去過船總寫保單，取行李，一切安排就緒，時間已快到半夜了。我那小船明天一早方能開頭，我就邀他在船上住一夜。他却說酒飽鋪子那個十五年前老伴的女兒，正攪了一隻雞等着他去消夜。點了一段廢繩子，很快樂的跳上岸匆匆走去了。

他上岸從一些吊腳樓杆下轉入河街時，我還聽到河街上哨兵喊口號，他大聲答着「百姓」，表明他的身分。第二天天剛發白，我還沒醒，小船就已向上遊開動了。大約已經走了三里路，卻聽得岸上右個人喊叫我的名字，沿岸追來，原來是他從熱被裏脫出趕來送我的行的。船傍了岸，天落着雪，他站在船頭一面抖去肩上的雪片，一面質問弄船人爲什麼船開得那麼早。

我說：「帖子大哥，你怎麼的，天氣冷得很，大清早還趕來送我！」

他鑽進艙裏笑着輕輕的向我說：「帖子老弟，我們看好了的那幅畫，我不想買了。我昨天晚上還看過更好的一本冊頁！」

「什麼人畫的？」

「當然仇十洲，我怕仇十洲那雜種也畫不出。帖子老弟，好得很……」話不說完他就大笑起來。我明白他話中所指了。

「你又迷路了嗎？你不是說自己年紀已老了嗎？」

「到了桃源，不迷路嗎？自己識老別人可年青。帖子老弟，你好好的上路吧，不要胡思亂想我的。」

事情，回來時仍住到我的旅館裏，讓我再照料你上車吧。」

「一路復興，一路復興，」那麼曠着，於是牠同一匹豹子一樣，一縱又上了岸，船就開了。

● 牯子即公牛。

● 選自湘行散記。

白 璧

爲了工作，我需要清靜與單獨，因此長住在鄉下，不知不覺就過了五年。

鄉下居住日子一久，和場而社會似乎都隔絕了，一家人便在極端簡單生活中，送走連續而來的每個日子。簡單生活中可似乎還另外有種并不十分簡單的人事關係存在，即從一切書本中，接近兩千年來人類爲求發展爭生存種種哀樂得失。他們的理想與願望，如何受事實束縛挫折，再從束縛挫折中突出，轉而成爲有生命的文字，這個艱苦困難過程，也彷彿可以接觸。其次就是從通信上，還可和另外環境背景中的熟人談談過去，和陌生朋友談談未來，當前的生活一與過去未來連接時，生命便若重新獲得一種意義。再其次即從少數過往客人中見出這些本性善良欲望貼近地面可愛人物的靈魂，被生活壓力所及，影響到義利取捨時，是個什麼樣子，同樣對於人性若有會于心。

這時節，我面前桌上正放了一堆待覆的信件，和幾包剛從郵局取回的書籍。信件中提到的，總不外戰爭所帶來的親友死亡消息，或初入社會年青朋友與實生活迎面時，對於社會所感到的絕望，以及人近中年，從誠實工作上接受寂寞報酬，一面忍受這種寂寞，一面總不免有點鬱鬱不平。從這種通信上，我儼然看到當前社會一個斷面，明白這個民族在如何痛苦中，接受時代所加於他們身上的嚴酷試驗，社會動力既決定於情感與意志，新的信仰且如何在逐漸生長中，倒下去的生命，已無可補救。我得從覆信中給洪下的他們一點希望，也從覆信中認識認識自己。

二十六歲小表弟黃××，任新六軍通信連連長，在崑容為掩護部屬搶渡，救了他人救不了自己，陣亡了。同時陣亡的還有個聶清，為寫文章討經驗，隨同部隊轉戰各處已六年。

「……人既死了，為做人責任和理想而死，活下的徒然悲痛，實在無多意義。既然是戰爭，就不免有死亡！死去的萬千年青人，誰不對國家前途或個人事業，有種光明希望和美麗的夢？可是在接受分定上，希望和夢總不可能在同樣情況中破滅。或死于敵人無情砲火，或死于國家組織上的弱點，二而一，同樣完事。因為前一代的不大振作，自私而貪得，愚昧而殘忍，使我們這一代為歷史担负那麼一個沉重担子，活時如此卑屈而痛苦，死時如此胡塗而悲慘。更年青一輩，可有權利向我們以求，活得應當像個人樣子，我們努力來讓他們活得比較公正合理些，幸福尊貴些，不是不可能的。」

一個朋友離開了學校將近五年，想重新回學校來，被傳說中的昆明生活撈住了。

「……這是一個古怪地方，天時地利人和條件具備，然而鄉村本來的素樸單純，與城市習氣作成的貧冷複雜，却產生一個對照，使人痛苦。湖山如此美麗，人事上却常貧富懸絕到不可想像程度。到處是鈔票在膨脹，在活動，大多數人的做人興趣，即維持在這個鈔票數量爭奪過程中。鈔票越來越多，因之一切責任上的尊嚴，與做人良心的標尺，都若被壓扁扭曲，慢慢失去應有的完整。正當公務員過日子都不容易對付，普通紳商宴客，却時常有熊掌、魚翅、鹿筋、象鼻子點綴席面。奇特現象中最不可解處，即社會習氣且培養到這個民族墮落現象的擴大。大家都好像明白戰時戰後決定這個民族百年榮枯命運的，主要的還是學識。教部照例將會優秀學生保送來這里升學，有錢人子弟想入這個學校肄業，恐考試不中，且有樂意出幾萬元代價找替考人的。可是公私各方面，就似乎從不曾想到這些教書十年二十年的書獃子，過的是種什麼緊張日子。本地小學教員已到月有五千收入，大學校長收入在四千元左右，大學教授收入在三千元盤旋，完全近于遊戲法的，要一條蛇從一根繩子上爬過，戰爭如果是個廣義形容詞，大多數同事就可說是在和一種風氣習慣而戰爭！情形雖已夠艱苦，實際並不氣餒！日光多，自由多，在日光之下能自由思索，培養惑疑和否定的種子，這是支持我們唯一的樁柱，也是重造這個民族品德的一點轉機！」

這種信照例是寫不完的，鄉下澗清靜，無從長遠清靜。客人來了，主婦溫和誠樸的微笑，在任何情形中從未失去。微笑中不僅表示對於生活的樂觀，且可給客人發現一種純樸同情。對人對事無邪的

同情。使得間或從家庭中小小拌嘴過來的女客人，更容易當成一個知己，以傾吐腹心爲快。這一來，我的工作自然停頓了。

湊巧來的是胖胖的×太太，善于用演戲時興奮情感說話，敘述瑣事能委曲盡致，表現自己有時又若故意居於不利地位，增加一點比本人年齡略小的愛嬌。女孩兒家喉嚨響，聲音大，一上樓時就曬曬！××先生，我又來了一來總見你坐在桌子邊，工作好忙！我們談話一定吵鬧了你，是不是？我坐半就走真不好意思，一來就妨礙你。你可想要出去做文章？太陽好，晒晒太陽也有好處。有人說，晒晒太陽靈感會來，讓我晒太陽，就只會出油出汗！

我不免稍微有點受窘，忙用笑話自救：「若想找靈感，依我想，最好倒是聽你們談談天，一定有許多動人故事可聽！」

「××先生，你說笑話……可別罵我，別把我寫到你那文章中！他們說我是座活動廣播電台，長短波都有，其實——唉，我不過是……」

「一個心直口快的好人罷了。你若疑心我是罵人，我常覺得你實有天才，觀察事情極仔細，描畫人物興趣又特別好。」

「這不是罵我是什麼！」

我心想，不成不成，這不是議會和講堂，決非口舌奮鬥可以找出結論。因此忽略了一個做主人的

應有禮貌，在主婦微笑示意中，離開了家，離開了客人，來到半月前發現「綠鬢」的枯草地上。我重新得到了清靜與單獨。

我面前是個小小四方朱紅茶几，茶几上有個好像必需寫什麼的本子。強烈陽光照在我身上和手上，照在草地上和那個小小的本子上，陽光下空氣十分暖和，間或吹來一陣微風，空氣中便可感覺到一點從演池送來冰涼的水氣和一點枯草香氣。四圍景象和半月前已大不相同：小坡上那一片發黑垂頭的高粱，大約帶到人家屋簷下，象徵財富之一部去了。待翻騰的土地上，有幾隻呆呆的戴勝鳥在尋覓蟲蟻吃食。那個石榴樹園，小小蠟黃色透明葉片，早已完全落盡，只剩下一簇簇銀白色帶刺細枝，點綴在長滿藤卜秧子一片新綠中。河堤前那個連接演池大田原，極目綠蕪照眼，再分辨不出被犁頭劃過的縱橫赭色條紋。河堤上那些成行列的松柏，也若在三五回嚴霜中，失去了固有的俊美，見出一點蕭瑟。在暖融融陽光下結隊旋飛的蜉蝣，更早已不知死到何處去了。

我於是從面前這一片枯草地上試來仔細搜尋，看若是不是還可發現那些綠色斑駁金光燦爛的小小甲蟲，依然能在陽光下保留本來的從容閒適，帶着自得其樂的輕快神情，於草梗間無目的地漫遊，並充滿遊戲心情，從彎垂草梗尖端突然下墮。這結果自然完全失望。一片泛白的枯草間，即那個半月前爬上我手背若有所詢問的小小黑螞蟻，也不知歸宿到何處去。

陽光依舊如一支溫暖的大手，從×千萬里外向一切生命伸來，除卻我和面前土地，接受這種同

情時，遠感到一點反應，其餘生命都若在「大塊息我以死」態度中，各在人類思慮邊際以外，結束休息了。在陽光下表示生命雖已完結責任猶未完結神氣的，是枯草間有着放光細勁枝梗帶着長穗的狗尾草類植物，種子散盡後，尚依舊在微風中輕輕搖頭。

天還是那麼藍，深沉而安靜，有灰白的雲彩從樹林盡頭慢慢湧起，如有所企圖的填去了那個藍的蒼穹一角。隨即又被一種不可知的力量所抑制，在無可奈何情形下，轉而成爲無目的的馳逐，馳逐復馳逐，終於又重新消失在藍與灰相融合而成的珠母色天際。

大院子同住的人，只有逃避空襲方來到這個空地上。我要逃避的，却是地面上一種永遠帶點突如其來的襲擊。我雖是個寫故事的人，照例不會拒絕一切與人性有關的見聞，可是從在情可愛的客人方面所表現的故事，居多都像太真實了一點，待要把它寫到紙上時，反而近於虛幻想像了。

……正當我們和朋友商量到一個嚴重問題時，另外一位愛美而熱忱，長於用本人生活抒情的×太太，突然侵入我的記憶中。

「××先生（向另外一位陌生客人說，）你多大年紀了？我從××回來，人都說我老了，不像從前那麼一切合標準了（撫撫豐腴的臉頰）我真老了，我要和我××離婚，讓他去和年青的女人戀愛，我不管。我喝咖啡多了睡不好覺，我失眠，（用銀匙子攪和咖啡）這牆上的字真好，寫得多軟和，（用手胡亂畫那些不容易認識的草字）人老了真無意思，我要走了。明早又還得進城……真氣

人。」×太太話一說完，當真就走了。只留下一個颯風來臨的空氣在一羣朋友間，雖不見燬屋拔木，可把人弄得胡塗塗。這種人爲的颯風去後許久，主客之間還不免帶點剩餘驚悸，都猜想也許當真會有什麼重大變故要發生了？離婚服毒……結果還虧主婦用微笑打破了這種沈悶。

「×太太爲人心直口快，有什麼說什麼。只因爲太愛好事，不能盡如人意，瑣屑家務更多煩心，所以總歡喜向朋友說到家庭問題。其實剛才說起的事，不僅你們不明白，過一會兒她自己也就忘記了。明天進城一定是去吃酒，不是離婚的。」大家纔覺得這事原可以笑笑，把空氣改變過來。

溫習到這個驟然而來的可愛風暴時，我的心便若已失去了原有的謐靜。

我因此想起許多事情，如彼或如此，都若在人生中十分真實，且各有它存在的道理。巴爾扎克或高爾基，筆下都不會放過。可是在我腦子中，却只作成一種混亂印象，儼若一百用了失去時效的顏色，胡亂塗成的漫畫，這漫漶儘管異常逼真，但實在不大美觀。這是個什麼？我們做人的興趣或理想，難道都必然得奠基於這種人事猥瑣和俗現象上，且分享活在這種事實中的小小人物悲歎，得失，方能稱爲活人一面？想起這個眼前身邊無剪裁的人生，一面想起另外一些人所抱的崇高理想，以及理想在事實中遭遇的限制，不免痛苦起來，我還得逃避，逃避到一種音樂中，方可突出這個無章次人事印象的困惑。

我耳邊有發動機在空中搏擊空氣的聲響。這不是一種簡單音樂。單純調子中，實包含有千年來

詩人的熱情幻想，與現代技術的準確冷靜。再加上戰爭殘忍情感相揉合的複雜矛盾。這點詩人美麗的情緒，與一堆數學上的公式，三五十種新的合金，以及一點兒現代戰爭所爭持的民族尊嚴，方共同作成這個現象。這個古怪混合物，目前原在二萬公尺以上高空自由活動，尋覓另外一處飛來的同樣古怪混合物，一到發現時，三分鐘內的接觸，其中之一就必然變成一團火球向下墮。這世界各處美麗天空下，每一分鐘內就差不多都有那種火球一朵朵在下墮。我就還有好些小朋友，在那個高空，預備使別人從火球中下墮，或自己挾帶着火球下墮。

當高空飛機發現敵機以前，我因為這個發現，我的心，便儼然從虛空倏然墮下，重新陷溺到一個更複雜人事景象中，完全失去方向了。

忽然耳邊發動機聲音重濁起來，抬起頭時，便可從明亮藍空間，看見一個銀白放光點子慢慢的變成了一個小小銀白十字架。再過不久，我坐的地方，面前朱紅茶几，茶几上那個用來寫點什麼的小本子，有一片陰影掠過，陽光消失了。面前那個種有油菜的一片田圃，也暫時失去了原有的嫩綠。待陽光重新照到紙上時，我寫了兩個字，「白雲」。

• 選自抗戰文藝 •

辰河小船上的水手

我自從離開了那個水獺皮帽子的朋友以後，獨自坐到這隻小船上，已悶悶的過了十天。小船前

後艙面既十分窄狹，三個水手白日皆各有所事；或者正在吵罵，或者是正在蕩槳撐篙，使用手臂之力，使這隻小船在結了冰的寒氣中前進。有時兩個年輕水手卽或上岸拉船去了，船前船後又有溼淋淋的纜索牽牽絆絆。打量出去站站，也無時不顯得礙手礙腳，很不方便。因此我就只有蜷伏在船艙裏，靜聽水聲與船上水手辱罵聲，打發了每個日子。

照原定計畫，這次旅行來回二十八天路程，就應當安排二十二個日子到這隻小船上。如半途中發生了什麼障礙，或者就多得天五天。起先我儘記着水獺皮帽子的朋友「行船莫算打架莫看」的格言，對於這隻小船每日應走多少路，已走多少路，還需要走多少路，從不發言過問。他們說「應當開頭了」，船就開了，他們說「這鬼天氣不成，得歇憩烤火」，我自然又聽他們歇憩烤火。天氣也實在太冷了一點，篙上槳上莫不結了一層薄冰。我的衣袋中，雖還收藏了一張桃源縣管理小划子的船總親手所寫「十日包到」的保單，但天氣既那麼壞，還好意思把這張保單拿出來向掌梢水手說話嗎？我口中雖不說什麼，心裏却計算到所剩餘的日子，真有點兒着急。

可是三個水手中的一人，已看準了我的弱點，且在另外一件事務上，又看準了我另外一項弱點，想出了個兩得其利的辦法來了。那水手向我說道：「先生，你着急，是不是不必爲天氣發愁。如今落的是雪子，不是刀子。我們弄船人，命裏派定了划船，天上縱落刀子也得做事。」

我的坐位正對着船尾，掌梢水手這時正分張兩腿，兩手指定舵把，一個人字形的姿勢對我站定。

想起昨天這隻小船擱入石罅裏，儘三人手足之力還無可奈何時，這人一面對天氣咒罵各種野話，一面卸下了椅子向水中跳去的情形，我不由得微啣了一下。我說：「天氣真壞！」

他見我眉毛聚着便笑了。「天氣壞不礙事，只看你先生是不是要我們趕路，想趕快一些，我同夥計們有的是辦法！」

我帶了埋怨神氣說：「不趕路，誰願意在這個河上受活罪？你說有辦法，告我若是什麼辦法！」

「天氣冷，我們手脚也硬了。你請我們晚上喝點酒，活活血脈，這船就可以在水面上飛！」

我覺得這個提議很正常，便不追問先划船後喝酒如何活動血脈的理由，即刻就答應了。我說：「好得很，讓我們划船飛去，歡喜吃什麼買什麼。」

於是這小船在三個划船人手上，當真儼然一直向辰河上游飛去。經過釣船時就喊買魚，一攏碼頭時就用長柄大葫蘆滿滿的裝上一葫蘆燒酒。沿河兩岸連山皆深碧一色，山頭常戴了點白雪，河水則清明如玉。在這樣一條河水裏旅行，望着水光山色，體會水手們在工作上與飲食上的勇敢處，使我在寂寞裏，不由得常常作微笑。

船停時，真靜。一切聲音皆為大雪以前的寒氣凝結了。只有船底的水聲，輕輕的流過去——使人感覺到牠的聲音，幾乎不是耳朵却只是想像。三個水手把晚飯吃過後，圍在後艙銅竈邊烤火烘衣。

時間還只五點二十五分，先前一時在長潭中搖櫓唱歌的一隻大貨船，這時也趕到快要靠岸停

泊了。只聽到許多篙子釘在淺水石頭上的聲音，且有人大嚷大罵。他們並不是吵架，不過在那里「說話」罷了。這些人說話照例永遠得使用個粗野字眼兒，也正同我們使用標點符號一樣，倘若忘了加上，意思也就很容易模糊不清了。這樣粗野字眼兒的使用，即在父子兄弟間也少不了。可是這些粗人野人，在那吃酸菜臭牛肉說野話的口中，高興唱起歌來時，所唱的又正是如何美麗動人的歌。

大船靠定岸邊後，只聽到有一個人在船頭上大聲喊叫：「金貴，金貴，上岸××去！」

那個名為金貴的水手，似乎正在那隻貨船艙裏就魚海帶問，斷着個嗓子回答說：「你××去我不來。你娘××××正等着你！」

我那小船上三個默默的烤火烘衣的水手，聽到這個對白，便一同笑將起來了。其中之一學着鄰船人語氣說：「××去，×你娘的×。大白天像狗一樣在灘上爬，晚上好快樂！」

另一個水手就說：「七老，你要上岸去，你向先生借兩角錢也可以上岸去！」

幾個人把話繼續說下去，便討論到各個小碼頭上吃四方飯娘兒們的人材與軼事來了。說及其中一些野婦人悲喜的場面時，真使我十分感動。我再也不能孤獨的在艙中坐下了，就爬到那個鋼竈邊去，同他們坐在一處去烤火。

我攙入那個團體時，詢問那個年紀較大的水手：「掌舵的，我十五塊錢包你這隻船，一次你可以撈多少？」

「我可以撈多少，先生！我不是這隻船的主人，我是個每年二百四十吊錢雇定的舵手，算起來一個月我有兩塊三角錢，你看看這一次我撈多少！」

我說：「那麼，大夥計，你攔頭有多少？全船皆得你，難道也是二百四十吊一年嗎？」

那一個名為七老的說：「我弄船上，兩塊六角錢一次，下行吃白飯！」

「那麼，小夥計，你呢？我看你手脚還生疏得很！你昨天差點兒淹壞了，得多吃多喝，把骨頭長結實一點點！」

小子聽我批評到他的能力就只乾笑。掌舵的代他說話：「先生要多吃多喝，你不聽到嗎？這小子看他雖長得同一塊發糕一樣，其實就只能吃能喝，糠窩子拉雜全不在行！」

「多少錢一月！」我說。「一塊錢一月，不是！」

那個小水手自己笑着開了口，「多少錢一月？十個銅子一天，——他的娘，天氣多壞！」

我在心中打了一下算盤，掌舵的八分錢一天，攔頭的一角三分一天，小夥計一分二釐一天。在這個數目下，不問天氣如何，這些人莫不皆得從天明起始到天黑為止，做他應分做的事情。遇應當下水時，便即刻跳下水中去。遇應當到灘石上爬行時，也毫不推辭即向前去。在能用氣力時，這些人就毫不吝惜氣力打發了每個日子，人老了，或大六月發痧下痢，躺在空船裏或太陽下死掉了，一生也就算完事了。這條河中至少有十萬個這樣過日子的人，想起了這件事情，我輕輕的吁了一口氣。

原书缺页

個下身在空氣裏弄船的神氣，我心中充滿了不可言說的感情。我向小水手帶笑着：「小夥計，你呢？」那個攔頭的水手就笑着說：「他嗎？只會吃，只會哭，做錯了事罵兩句，還會說點蠢話：『你欺侮我，我用刀子同你拚命！』拿你刀子來切我的××，老子還不見過刀子，怕你！」

小水手說：「老子哭你也管不着！」

攔頭的水手說：「我管你咬我的××！不管你你還會有命！落了水爬起來，有什麼可哭？我不脫下衣來，先生不把你毯子，不冷死你！十五六歲的人，命好早×出了孩子，動不動就哭，不害羞！」

正說着，鄰船上水手很快樂用窄嗓子唱起曲子，繞着一個火把，上了岸，往半山吊樓胡鬧去了。我說：「大夥計，你不是也想上岸去玩？要去就去，我這里有錢，要幾角錢？你數累了，我請客。」掌舵老水手聽說我請客，趕忙在旁邊說：「七老，你去，先生請客你就去，兩吊錢先生出得起。」

他膩膩的咕咕笑着。我知道那是什麼意思。就取了值四吊錢的五角鈔票遞給他，小水手笑樂着爲他把作火炬的廢繩燃好。於是推開了篷，這個人就被兩個水手推上了岸，也搖擺着個火把，爬上高坎到吊腳樓地方取樂去了。

人走去後，掌舵的水手方把這個人的身世爲我詳細說出來。原來這個人的履歷上，還有十一個月七匪的經驗應當添註上去。這個人大白天一面弄船一面吼着說：「老子要死了，老子要做土匪去了。」種種獨白的理由，我方完全明白了。

我心中以為這個人既到了河邊街弔腳樓，若不是同那些寬臉大奶子女人在牀上去胡鬧，必就平到火爐邊，夾雞在一羣划船人中間向火，嚼花生或剝酸柚子吃。那河街照例有屠戶，有油鹽店，有烟館，有小客店，還有許多婦人提起竹篾織就的圓烘籠烤手，一見到年青水手的就做眉做眼。還有婦女年紀大些的，鼻梁根扯得通紅，太陽穴貼上了膏藥，做醜事毫不以為可羞。看中了某一個結實年青的水手時，只要那水手不討厭她，還會提家養母雞送給水手。那些水手胡鬧到半夜裏回到船上，把縛着脚的母雞，向艙裏同伴熱被上拋去，一些在睡夢裏被驚醒的同伴，就會喃喃的罵着，「溜子溜子，你一條××換一隻母雞，老子明早天一亮用刀割了你！」於是各個臭被一角皆起了咕咕的笑聲……

我還正在那個攔頭水手行為上，思索到一個可笑的問題，不知道他那麼上岸毒由他說來，究竟得到了些什麼好處。可是他却出我意料以外，上岸不久又下了河，回到小船上來。小船掌梢水手正點了個小油燈，薄薄燈光照着那水手的快樂臉孔，掌梢的向他說：

「七老，怎麼的，你就回來了，不同婊子過夜！」

小水手也向他說了一句野話，那小子只把頭搖着且微笑着，趕忙解下了他那根腰帶。原來他棉襖裏藏了一大堆橘子，腰帶一解，橘子便在艙板上各處滾去。問他為什麼得了那麼多橘子，方知道他蹲上了岸，却並不胡鬧，只到河街上打了個轉，在一個小鋪子裏坐了一會，見有橘子賣，知道我歡喜吃橘子，就把錢全買了橘子帶回來了。

我見着他那很有意思的微笑，我知道他這時所作的事，對於他自己感覺到如何愉快，我便笑將起來，不說什麼了。四個人剝橘子吃時，我要他告訴我十一個月作土匪的生活，有些什麼可說的事情，讓我聽聽。他就一直把他的故事說到十二點鐘。

天氣如所希望的終於放晴了，我同這幾個水手在這隻小船上已經過了十一個日子。

天既放晴後，小船快要到目的地時，坐在船艙中一角，瞻望澄碧無盡的長流，使我發生無限感慨。十五年以前，河岸兩旁黛色龐大石頭上，依然是在這樣晴朗冬天裏，有野鶯與畫眉鳥從山中竹篳裏飛出來，在石頭上曬太陽，悠然自得的轉唱悅耳的曲子，直到有船近身時，又方始一齊向竹林中飛去。十五年來竹林裏的鳥雀，那分從容處，猶如往日一個樣子；水面划船人愚蠢模樣，也還相去不遠。但這個民族，在這一堆日子裏，爲內戰，毒物，饑饉，水災，如何向墮落與滅亡處走去，一切生活習慣，又如何在此巨大壓力下失去了它原來的型態！

小船到達我水行的終點浦市時，約在下午四點鐘左右。這是一個經過昔日的繁榮而衰敗了的碼頭，三十年前是這個地方繁榮達到頂點的時代。十五年前地方業已大大凋落，那時節沿河長街的油坊，尙常有三兩千新油籃曬在太陽下，沿河七個用青石作成的碼頭，有一半皆停泊了結實高大四梯五艙運油船。此外船隻多從下游運來淮鹽，布匹，花紗，以及川黔所需的洋廣雜貨。川黔邊境由旱路來的硃砂，水銀，寧麻，五倍子，莫不在此交貨轉儲。木材浮江而下時，常常半個河面皆是那種木筏。

本地市面則出炮仗，出印花布，出肥人，出肥豬。河面既異常寬平，碼頭又乾淨整齊，雖從那些大商號上，寺廟上，皆可見出這個商埠在日趨於衰頹，然而一個旅行者來到此地時，一切規模總仍然可得一極其動人的印象。街市盡頭河下游為一長潭，河上游為一小灘，每當黃昏薄暮，落日沈入大地，天上暮雲為落日餘暉所烘炙，剩餘一片深紫時，大就貨船從上而下，搖船人泊船近岸，在充滿了薄霧的河面，浮蕩的催櫓歌聲，又正是一種如何壯麗、有的歌聲！

如今小船到這地方後，看看沿河碼頭，皆已破爛不堪，小船泊定的碼頭，共有十二隻船，除了一隻船載運了方柱形毛鐵，一隻船載炭露煙煤，正在那裏發蓋起貨外，其它船隻似乎已停泊了多日，無貨可載。有七隻船還在小桅上或竹篙上懸了一個用竹纜編成的圓圈，作為「此船出賣」的標誌。小船上掌梢水手同攔頭水手皆上岸去了，只留下小水手守船。我想乘天氣還不會斷黑，到長街上去看看這一切衰敗了的地方，是不是商店中還能有個胖子。一到街口却碰着了那兩個水手，正同個骨瘦如柴的長人在一個商店門前相罵。問問旁人是什麼事情，方知道這長子原來是個屠戶，爭吵的原因只是對於所買的貨物分量輕重有所爭持，看到他們那聲大嘩吵罵，我就不再走過去了。

下船時我一個人坐在那小小船隻裏，讓黃昏來臨，心中只想着一件古怪事情。

「浦市地方屠戶也那麼瘦了，是該的責任？希望到這個地面上，還有一羣精悍結實的青年，來觀取鋼鐵征服自然這責任應當歸誰？」